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07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姚迪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新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无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75,677,76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赣能股份/公司/上市公司/本公司	指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江投集团	指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国投电力	指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丰电二期	指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抱子石水电厂	指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抱子石水电厂
居龙潭水电厂	指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居龙潭水电厂
丰电三期	指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三期发电厂
东津发电	指	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国资委	指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西发改委	指	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西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赣能股份	股票代码	000899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变更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赣能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XI GANNE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XGNC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姚迪明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街 19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96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街 19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96		
公司网址	www.000899.com		
电子信箱	ganneng@000899.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宇	李洁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街 199 号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街 199 号
电话	0791-88106200	0791-88109899
传真	0791-88106119	0791-88106119
电子信箱	ganneng@000899.com	ganneng@000899.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管理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600001583122317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经营范围变更为：火力发电，水力发电，水库综合利用，节能项目开发，电力购销、电力输配，电力设备安装及检修，粉煤灰综合利用，电力技术服务及咨询，机械设备维修，房地产开发，电力物质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住宿、泊车及餐饮服务（限下属执证单位经营）楼宇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邹贤峰 谢书敏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谢金印、汪绮	2016 年度、2017 年度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2,176,561,485.20	2,552,632,936.29	-14.73%	2,669,041,93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8,235,751.78	574,559,004.77	-34.17%	387,818,82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4,428,523.66	546,082,722.70	-29.60%	379,546,717.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1,804,408.03	957,304,925.24	-61.16%	782,266,777.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89	-55.06%	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89	-55.06%	0.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4%	24.30%	-16.06%	20.05%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元）	7,567,675,940.96	5,974,080,868.13	26.68%	5,950,915,36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68,685,745.37	2,623,632,267.01	81.76%	2,104,547,022.31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54,772,397.56	386,704,767.41	628,907,160.44	606,177,15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656,956.52	106,293,843.37	136,807,819.79	-14,522,86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756,524.98	106,262,331.83	130,966,107.59	-6,556,44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437,474.00	161,014,245.24	165,423,381.47	-149,070,692.6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50,998.51	-68,152.28	-30,173.01	因固定资产技术改造等导致的固定资产处置损失为 8,615,671.68 元；本期处置房产取得收益 5,762,733.76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3,995.35	346,256.51	626,278.03	2015 年度工业企业上台阶奖励 300,000.00 元，减排专项费用 100,000.00，脱硝工程补助专项资金 153,995.35 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743,949.51	5,954,730.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46,378.82	-1,155,640.67	4,410,008.49	主要是捐赠 400.00 万元设立江西赣能扶贫开发基金会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50,610.10	9,390,131.00	2,688,741.01	
合计	-6,192,771.88	28,476,282.07	8,272,102.6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营业务为火力、水力发电，目前公司所属已投产运营火电厂一家、水电厂两家，总装机容量为150万千瓦。公司所属火电厂丰城二期发电厂装机容量2×70万千瓦，位于江西省丰城市，两家水电厂居龙潭水电厂、抱子石水电厂装机容量分别为2×3万千瓦和2×2万千瓦，分别位于江西省赣州市和九江市修水县。公司尚有丰城三期发电厂在建，设计装机容量为2×100万千瓦超超临界发电机组。另外，公司受托管理控股股东江投集团旗下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装机容量为2×3万千瓦。

2016年以来，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复杂多变，电力行业经营环境面临严峻挑战，公司经营发展压力不断增加，尤其是下半年煤炭价格持续走高、涨势迅猛，火力发电行业运营态势突然反转，面对日趋严峻的经营状况，在公司各股东方有力支持及公司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公司及时调整经营思路，着眼市场、妥善应对，通过加强成本管理、做实电量营销、做好财务统筹、深挖内部潜能等多种措施，保证了经营业绩基本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增加 484.73%，主要是增加丰城电厂三期扩建工程投资
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同比增加 306.16%，主要是货币资金中包含募集资金
应收款项	报告期末应收款项同比增加 71.52%，主要是应收电费增加
预付款项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同比增加 3540.86%，主要是预付燃煤采购款增加
存货	报告期末存货同比增加 79.81%，主要是本期末暂估在途燃料款项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包含待抵扣进项税额和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增加 144.14%，主要是丰城电三期扩建工程预付设备和工程款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丰电二期发电机组资产质量优良，技术先进，机组煤耗水平及发电效率等指标均处于江西省前列。2013年，丰电二期两台机组实施脱硝技术改造，同时实施了取消脱硫旁路挡板改造及外排烟气在线自动连续监控系统改造，保证了脱硫效果和监测数据的准确性，2014年丰电二期两台火电机组实施除尘改造后，相关技术指标符合国家最新环保要求，位于江西省同类型火电机组的领先水平。2015年为了响应国家发改委相关文件精神，对两台机组电除尘进行了改造，改造后烟尘排放浓度远低于国家排放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经到位，本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进一步降低，同时财务状况得到较大改善。非公开发行引入战略投资者后，借助战略投资者雄厚的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增强公司发展潜力。

报告期内，公司将大用户交易电量营销工作列为重点工作内容，在确保完成计划电量的基础上，公司持续加大营销力度，所属丰电二期陆续与多家用电大户达成市场交易电量合作意向，通过持续与省内用电大户和省能源局等行业监管部门的有效沟通，公司在计划电量外争取到市场交易电量5.23亿度，有效提升了发电总量，避免了经营业绩大幅下滑，同时积累了参与电量市场化的营销经验。

报告期内，经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原经营范围中增加“电力购销、电力输配”，为未来参与江西省电力体制改革打下良好基础。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2016年主要生产经营情况

2016年，公司共完成上网电量62.61亿度，比上年下降7.2%，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1.49亿元，比上年下降15.32%，实现利润总额4.85亿元，比上年下降35.37%，实现企业所得税1.07亿，实现净利润3.78亿。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75.68亿元，较去年上升26.68%，净资产47.69亿，负债27.99亿元，负债率36.99%，较年初下降了19.10%。

（二）2016年经营管理工作回顾

1、安全管理工作

多年来，公司始终将安全工作置于重中之重，注重加强安全法治和安全文化建设，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并从制度以及人力、物力、财力上予以重点保障。在公司各类会议上，主要领导必谈安全，反复灌输“人身安全第一、设备安全第二、经济效益第三”理念，要求人人有责、各尽其责。但遗憾的是，11月24日丰电三期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事故“当头一击”，事故发生后，公司第一时间启动了重大事故应急处置预案，立即组织人员赶往事故现场，协助开展人员抢救及善后处置工作。在各方的努力支持下，相关善后事宜全部顺利完成。目前，国务院调查组现场调查已经结束，相关调查结论和处理意见有待国务院批准后向社会公布。血的教训警示我们，安全工作只有起点，没有终点，安全管理永远在路上，必须持之以恒、常抓不懈。

2、经营管理工作

一是注重做实电量营销。年内，公司将大用户交易电量营销工作列为重点工作内容，在确保完成计划电量的基础上，公司持续加大营销力度，努力增加计划外发电量，所属丰电二期陆续与多家用电大户达成市场交易电量合作意向，通过持续与省内用电大户和省能源局等行业监管部门的有效沟通，公司2016年度在计划电量外争取到市场交易电量5.23亿度，提升了发电总量，同时积累了参与电量市场化的营销经验，公司还在经营范围中增加“电力购销、电力输配”条款，为未来参与江西省电力体制改革打下良好基础。

二是有效做好财务统筹。与所属电厂协调，尽量做到放款、用款平衡，缩短资金沉淀时间。对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规定，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在经营资金盈余的情况下，通过减少贷款存量，置换部分较高利率贷款等措施，节约财务费用约600万元。同时，为保障项目建设资金需要，与国开行、邮政储蓄银行达成了为期15年的全信用、无担保贷款合作。

三是着力拓宽发展空间。按照公司总体规划目标，组织初步拟定了《“十三五”电力发展战略与规划报告》，明确了下一步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实施措施等。同时，着眼电力市场化改革趋势，及时研究、论证扩大营业范围。参股公司方面，积极支持江西网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中电投江西核电有限公司、江西航天云网科技有限公司的融资、辅助设施投资及业务开发、落地工作。

四是持续推进内控建设。为进一步发挥内控体系功效，促进管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将管理制度的梳理、编制和修订作为一项常态工作抓实抓牢。根据经营管理实际，不断更新完善规章制度，堵塞管理漏洞。特别是中央、上级下发文件后，立即开展自查自纠、查缺补漏。年内，新增了《商务和外事接待管理办法》，修订了《差旅费管理办法》、《休假与考勤管理办法》，组织修订、制定了《招投标管理办法》和《招标管理实施细则》。同时，以内控体系为基础构建的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已进尾声，大部分模块已投入运行。

3、企业文化建设

继续深化“人文赣能”理念，扎实推进企业文化建设。继续以“四大平台”为依托，进一步拓展企业文化建设内涵，在加强内部单位横向联系的同时，注重与集团公司、国投电力的纵向交流，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品牌形象，展示了职工的精神风貌，通过不断创新形式和载体，使文化平台功效发挥了积极作用。

4、精准扶贫工作

一直以来，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扶贫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推进精准扶贫工作，自2015年9月起，公司指派扶贫队进驻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南桥镇古坑村开展定点帮扶工作。

为将精准扶贫工作落到实处，公司建立了扶贫开发基金会模式，理顺扶贫资金使用机制，并借助基金会载体持续推进扶贫项目。截至目前，公司在古坑村先后完成了自来水扩建、排污排水改造、太阳能路灯安装、道路桥梁硬化维修等多项基础民生工程，注资成立了两个种植合作社，推进了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目前还有“赣能惠民楼”安居房、村便民服务中心、村级光伏电站等三项工程正在同步建设。

2016年，在县、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扶贫部门的指导下，赣能驻村工作队发动和依靠古坑村干部、党员及全体村民，齐心协力，扎扎实实全面推进整村脱贫攻坚工作，从“输血”到逐渐恢复“造血”功能，全村基础设施、村容村貌、社会风气、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产业转型、产业发展势头良好，整村经济明显复苏；村级班子治理水平、服务能力明显提升。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176,561,485.20	100%	2,552,632,936.29	100%	-14.73%
分行业					
电力	2,148,746,023.53	98.72%	2,537,575,659.50	99.41%	-15.32%
其他	27,815,461.67	1.28%	15,057,276.79	0.59%	84.73%
分产品					
电力	2,148,746,023.53	98.72%	2,537,575,659.50	99.41%	-15.32%
其他	27,815,461.67	1.28%	15,057,276.79	0.59%	84.73%
分地区					
江西省	2,176,561,485.20	100.00%	2,552,632,936.29	100.00%	-14.7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营业成本比上年	毛利率比上年同

				同期增减	同期增减	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	2,148,746,023.53	1,573,561,055.14	26.77%	-15.32%	-2.39%	-9.70%
分产品						
电力	2,148,746,023.53	1,573,561,055.14	26.77%	-15.32%	-2.39%	-9.70%
分地区						
电力	2,148,746,023.53	1,573,561,055.14	26.77%	-15.32%	-2.39%	-9.7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电力	销售量	万千瓦瓦时	626,054.9	674,635.52	-7.20%
	生产量	万千瓦瓦时	654,709.63	705,919.17	-7.2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否

公司主营业务为火力、水力发电，按照国家目前电力生产经营体制规定，公司生产的计划电量全部出售给国家电网在江西省的分支机构——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2016 年度公司下属三个电厂分别与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赣州供电分公司签订售电合同，计划合同电量 58.167 亿千瓦时，上网结算电量 57.3712 亿千瓦时。公司下属丰城二期发电厂生产的市场交易电量与大用户，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签订三方合同，合同电量 5.2216 亿千瓦时，上网结算电量 5.2343 亿千瓦时。合计合同上网电量 63.3886 亿千瓦时，年底合计上网结算电算 62.6055 亿千瓦时。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	原材料	1,124,543,266.78	71.38%	1,142,680,707.22	70.82%	0.56%
电力	职工薪酬	91,687,532.46	5.82%	87,299,051.81	5.41%	0.41%

电力	折旧	229,424,842.30	14.56%	241,736,653.74	14.98%	-0.42%
----	----	----------------	--------	----------------	--------	--------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172,231,773.9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9.8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	2,138,857,249.19	98.27%
2	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	11,555,817.52	0.53%
3	国网江西赣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9,888,774.34	0.45%
4	江西益材粉煤灰开发有限公司	8,722,271.94	0.40%
5	江西同兴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3,207,660.98	0.15%
合计	--	2,172,231,773.97	99.8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52,640,715.3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6.0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356,694,028.81	19.27%
2	陕西中北华烨燃料有限公司	153,214,863.03	8.28%
3	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	143,718,995.61	7.76%

	司		
4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3,643,314.64	6.14%
5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85,369,513.29	4.61%
合计	--	852,640,715.38	46.0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管理费用	53,888,678.69	59,933,323.22	-10.09%	
财务费用	91,654,221.15	180,019,995.72	-49.09%	主要是本期借款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2,772,982.25	2,755,984,303.38	-21.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0,968,574.22	1,798,679,378.14	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804,408.03	957,304,925.24	-61.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56,425.78	99,662,783.51	-87.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757,302.46	336,121,909.95	7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300,876.68	-236,459,126.44	-136.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0,226,330.58	1,554,000,015.93	112.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3,278,714.29	2,258,345,110.17	3.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947,616.29	-704,345,094.24	235.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9,451,147.64	16,500,704.56	4,563.1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减少61.16%,主要是因为本期收到销售商品现金减少;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减少136.53%,主要是因为本期购建固定资产现金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增加235.86%,主要是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净利润37,824万元加上①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非付现成本23,568万元;②利息支出、投资收益等非经营活动产生的费用及损失4,800万元;③存货及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经营应付项目的增加等-29,012万元后,与经营活动的净现金流量37,180万元一致。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5,498,053.30	13.51%	主要是按持股比例确认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是
资产减值	2,942,041.68	0.61%	主要是按账龄分析法确认的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7,842,733.62	1.62%	主要是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否
营业外支出	15,386,115.60	3.17%	主要是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20,777,254.82	13.49%	251,326,107.18	4.21%	9.28%	主要是本期末增加了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415,184,097.49	5.49%	242,067,598.68	4.05%	1.44%	
存货	146,328,611.05	1.93%	81,377,717.85	1.36%	0.57%	
长期股权投资	1,103,526,054.	14.58%	1,030,268,000.	17.25%	-2.67%	

	03		73			
固定资产	3,646,005,856.07	48.18%	3,841,584,837.40	64.30%	-16.12%	主要是公司资产总额同比增加
在建工程	450,775,181.70	5.96%	77,090,829.91	1.29%	4.67%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0	13.87%	1,384,000,000.00	23.17%	-9.30%	主要是公司资产总额同比增加,短期借款同比减少
长期借款	1,135,000,000.00	15.00%	1,453,000,000.00	24.32%	-9.32%	主要是公司资产总额同比增加,长期借款同比减少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010,000.00		9,150,000.00				56,160,000.00
上述合计	47,010,000.00		9,150,000.00				56,16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质押借款余额5.35亿元，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66万千瓦发电机组50%的电费收费权；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农业银行丰城市支行质押借款余额2.1亿元，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66万千瓦发电机组12.5%的电费收费权；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丰城市丰电支行质押借款余额1.3亿元，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66万千瓦发电机组的电费收费权；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建设银行丰城支行质押借款余额2.8亿元，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发电机组13%的电费收费权；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工商银行丰城支行质押借款余额0.6亿元，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发电机组建设项目20%的电费收费权。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53,319,904.43	394,304,565.90	91.0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丰电三期扩建项目	自建	是	电力行业	643,959,390.26	643,959,390.26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8.41%	0.00	0.00	2016年11月24日，项目发生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事故发生后，项目处于调查停工阶段	2016年11月25日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643,959,390.26	643,959,390.26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0590	泰豪科技	72,81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47,010,000.00	0.00	9,150,000.00	0.00	0.00	0.00	56,16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
合计			72,810,000.00	--	47,010,000.00	0.00	9,150,000.00	0.00	0.00	0.00	56,160,00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1 年 10 月 21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2 年 08 月 03 日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非公开发行	215,824	124,395.94	124,395.94	0	0	0.00%	92,441.17	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0
合计	--	215,824	124,395.94	124,395.94	0	0	0.00%	92,441.1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本公司 2016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243,959,390.26 元，2016 年度募集资金账户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17,135,832.68 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243,959,390.26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17,135,832.68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924,411,722.42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										

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时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律师费、发行登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1,009,000.00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丰电三期扩建项目	否	155,824	155,824	64,395.94	64,395.94	41.33%		0	否	否
偿还银行借款	否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15,824	215,824	124,395.94	124,395.94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0		0	0	0	0	0.00%		0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	--
合计	--	215,824	215,824	124,395.94	124,395.94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2016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承诺用于丰城三期发电厂扩建项目已陆续投入资金 64,395.94 万元，该项目于 2015 年 9 月正式开工建设，目前，项目由于“11.24 特别重大安全事故”处于事故调查停工阶段。2. 公司募集资金承诺用于偿还银行借款部分已于 2016 年度全部清偿完毕。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	适用									

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方式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审议置换投入的自筹资金。2016 年 3 月 9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16,300 万元，其中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置换金额为 11,300 万元，偿还银行借款置换金额为 5,0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已出具表示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6 年 1 月 26 日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10-4 号）。华融证券同时出具《关于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此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92,441.1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为 92,377.11 万元，分公司丰城三期发电厂银行账户余额为 64.06 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未使用的金额，将依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计划继续投入尚未完成的丰城三期发电厂扩建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或其他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项目融资、建设、经营、管理、公路、桥梁和其他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等	1,500,000.00	3,648,086.72 2.51	3,325,473.70 5.84	632,085,819.49	384,797,017.75	286,661,369.6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电力行业环境变化趋势

2017年是全面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对于能源行业改革而言，则以推进能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提高供给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着力化解和防范过剩产能。规范煤炭生产秩序、推进煤炭去产能、防范煤电过剩、推动新能源的科学发展，是这一年国家的重点工作。随着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国家的“十三五”规划明确了稳经济、调结构仍将成为今后一段时间推动经济发展主要方针，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也提出将推进一系列重大项目建设以确保社会经济发展稳定，得益于此，能源行业供求关系将有望得到缓和，然而结构性、体制机制性等深层次矛盾也进一步凸显，传统能源产能结构性过剩问题依然严峻。

1、煤电去产能进程提速，大火电机组利用小时数有望提升

煤电去产能，是国家重要政策，也是当前电力需求放缓、电力供应过剩大形势下必然的市场选择，今年的《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指出，煤电领域去产能将成为今年政府工作的重点之一，2017年要淘汰、停建、缓建煤电产能5000万千瓦以上，以防范化解煤电产能过剩风险，去除煤电产能，淘汰火电落后机组有利于公司火电机组利用效率提升。

2、煤炭去产能进入“深水区”，电煤价格不确定性增加

2016年下半年，随着国家煤炭去产能政策的深入推进，电煤供应快速减少导致电煤价格急剧提升，受此影响，公司火电机组燃煤成本大幅增加，极大的影响了公司的经济效益。2017年，煤炭去产能将继续加码，加剧了电煤价格的不确定性，因政策性因素导致电煤价、量失衡的情况可能再度发生，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负面影响。

3、电力体制改革深入推进，竞争性电力业务开张有望取得实质性进展

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深入，电力行业面向市场，引进市场经济体制，建立自由竞争的电力市场，开放电网基础设施将成为大势所趋。目前，公司已经积累了一些参与电量市场化的营销经验，公司还在经营范围中增加“电力购销、电力输配”条款，对相关售、配电业务也已开展了初步的研究和探索。2017年，公司将继续跟进相关行业趋势，加大对电力体制改革配套政策的研究力度，以期提升公司发展空间。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为：坚持科学发展观，以改革为动力，以市场为导向，以发展为主题，以效益为中心，以提升股东价值为宗旨，以增强市场竞争力为目标，以体制创新和管理创新为依托，以安全文明生产为基础，坚持产业经营和资本运营并重，坚持企业发展与社会发展协调，继续做优做强发电主业，积极、稳健地进军新能源产业，实现能源结构多元化和适度

产业多元化，把公司打造成以电力产业为主体，新能源、其他公用事业为两翼，国内先进、省内一流，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和较强竞争力的大型综合公用事业上市公司。

（三）经营计划

2017年是公司经营形势极为严峻的一年，也是吸取事故教训、重塑企业形象，推进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之年。2017年的整体工作思路是：继续以打造“三个赣能”（安全赣能、效益赣能、人文赣能）为总体目标，以夯实安全根基为第一要务，紧紧依靠集团公司和国投电力两大股东，全面理顺管控模式，全力抓好生产经营，推动公司稳健发展。

基于上述工作思路，董事会要求公司经理层2017年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痛定思痛，举一反三，全面强化安全生产。以“11·24”惨痛经历为教训，强化安全生产极端重要性的认识，深刻反思事故发生原因，全面整顿、排查安全隐患。督促所属电厂立即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制定切实可行的隐患排查方案，打一场全面、系统、彻底的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做到不走过场、不留死角。尤其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明晰、细化安委会及各级人员的安全管理职能，强化责任落实，明确责任归属。

二是加强内控，借助外脑，全面推动科学管理。系统梳理管理制度及内控流程，及时剔除和调整不符合公司运营实际的规章制度及控制节点，全面审视内控各项流程，及时调整影响公司运营管理效率的控制节点。同时，以国投电力定增入股公司为契机引进管理咨询机构，结合江投集团深化改革要求，梳理管理体制与机制上的不足，明确各职能部门的管理权限，界定各岗位职责和业务流程，形成责、权、利明晰，更加高效的管理体系。

三是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经营发展成效同步。继续紧跟全省用电形势，未雨绸缪，逐步建立全省上规模工业企业名单，制定电量营销方案，并积极走访原有用电大户、主动上门与意向用户沟通，通过积极、有效的营销服务，努力提升全年发电总量。同时，继续拓宽项目投资渠道，提升发展空间。积极研究、论证实施“走出去”战略可行性，通过巩固阵地与开拓发展双轮驱动，合理规划资产布局，实现资产结构和利润来源“多元化”的可持续发展。

四是统一思想、提振信心，确保经营平稳有序。加强思想教育和沟通解释，向广大员工阐明公司当前面临的形势，疏导情绪、稳定队伍。充分借助江投集团和国投电力两大股东的影响力，持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凝聚人心、提振士气。同时，进一步推动党建及党风廉政建设，抓好“党建+”工作规划和“两个责任”的贯彻执行与监督力度。继续做好综治维稳工作，尤其是丰电三期项目停工期间的防护、防火、防盗措施，加强与地方政府，周边社区、村庄群众的沟通和安抚工作。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短期业绩持续承压的风险

2017年，公司所面临的形势不容乐观。受煤炭去产能政策影响，电煤市场价格自2016年8月起，呈现跳涨态势，受此影响，公司所属丰电二期运营成本持续攀升。同时，电力行业产能过剩矛盾依然突出，2017年计划电量预计将进一步下降。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推进，大用户直供电市场竞争也将日趋激烈，公司火电机组将面临越发越亏，不发又将失去市场份额的两难局面。另一方面，根据国家环保政策要求，公司已将丰电二期两台机组的通流改造及超低排放改造列入2017年技改计划，公司所属电厂环保改造成本将进一步增加。如2017年电煤价格上涨得不到有效抑制，煤电联动无法启动，国家不上调标杆上网电价，2017年公司利润空间将可能受到较大影响。

对策：

紧跟全省用电形势，逐步建立全省上规模工业企业名单，制定电量营销方案，通过积极、有效的营销服务，努力提升全年发电总量。同时，继续拓宽项目投资渠道，提升发展空间。积极研究、论证实施“走出去”战略可行性，实现可持续发展，合理规划资产布局，实现资产结构和利润来源“多元化”。

2、投资项目进度滞后的风险

受公司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特重大事故影响，公司丰电三期扩建项目工程已全面停工。目前，针对事故的调查结果尚未明确，复工日期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对策：

切实加强安全生产重要性的认识，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管理工作；严格贯彻落实国家、行业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上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建立健全应急救援体系，落实应急救援机制。在项目停工期间，做好项目地址周边综治维稳工作，尤其是项目工程现场的安全保护工作，做好复工的前期准备工作。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0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赣能股份：2016年1月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5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赣能股份：2016年5月1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11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赣能股份：2016年11月1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接待次数			3
接待机构数量			5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并致力提高对投资者的现金分红比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实施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2014年1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合理性、稳定性和透明度，健全公司持续、稳定、积极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形成稳定回报预期，在进行分红决策时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公司于2014年4月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部分进行了修订，并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了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2016年6月，公司实施完毕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75,677,760股为基准，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390,271,104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配。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公司章程》明确地规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方案须经股东大会普通决议通过，公司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方案须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公司章程》规定了明确和清晰的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比例为--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公司章程》规定了完备的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同时公司严格遵照该决策程序和机制执行：（1）公司年度的股利分配方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根据每一会计年度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分红建议和预案，独立董事应对分红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股东大会依法依规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2）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下，董事会可提出分配中期股利或特别股利的方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公司章程》规定：（1）独立董事应对分红预案发表独立意见。（2）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对报告期

	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公布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应当通过电话、网络、召开见面会等多种渠道主动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公司章程》规定：（1）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2）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发表独立意见。（3）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修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46,677,760股为基准，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64,667,776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配。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75,677,760股为基准，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390,271,104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配。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75,677,760股为基准，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292,703,328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配。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292,703,328.00	378,235,751.78	77.39%	0.00	0.00%
2015 年	390,271,104.00	574,559,004.77	67.93%	0.00	0.00%
2014 年	64,667,776.00	387,818,820.14	16.67%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975,677,76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92,703,328.00
可分配利润（元）	1,017,638,926.71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75,677,760 股为基准，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 292,703,328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配。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股改承诺	2006 年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江投集团及公司原第二大股东-江西省电力公司共同承诺：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将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建议赣能股份董事会制定针对赣能股份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赣能股份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	2006 年 03 月 31 日	承诺期限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共同承诺履行情况：2006 年 2 月，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时关于“激励计划”的承诺作出后，相关部门先后出台了《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关于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开展员工持股试点的意见》等规定，由于“激励计划”的承诺和公司实际情

			工的包括股权激励在内的长期激励计划。江投集团特别承诺：禁售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控股股东若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只能以不低于股改方案披露公告前一日 30 日收盘均价 150%（按 2006 年 2 月 17 日 30 天收盘均价 2.95 元计，为 4.43 元）的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赣能股份股票。2006 年，江投集团协议受让江西省电力公司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承诺将全面履行后者在股权分置改革时的各项承诺			况与相关政策法规要求存在不一致，公司不具备制定并实施激励计划的条件。2016 年 12 月 13 日，赣能股份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申请豁免履行“激励计划”承诺义务的议案。2016 年 12 月 30 日，赣能股份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申请豁免履行“激励计划”承诺义务的议案。除此以外，其他承诺得以有效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为保护赣能股份全体股东的利益，江投集团承诺，在未来合适的时机，在丰电一期和东津发电其他	2007 年 08 月 08 日	承诺期限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江投集团已将丰电一期、萍乡电厂股权陆续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东津发电的股权受让尚

			<p>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情况下，优先将所持丰电一期和东津发电的股权转让给赣能股份；萍乡电厂进入江投集团后，将尽快把萍乡电厂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以消除萍乡电厂与赣能股份之间的潜在同业竞争。</p>			<p>未实施。为全面履行江投集团关于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自 2011 年起托管江投集团控股的东津发电股权至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未来持股计划的承诺	<p>一、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减持赣能股份的股份；同时，若在此期间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有增持行为，本公司将同比例增持，以保证控股股东地位不发生变化。</p> <p>二、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同时明确未履行上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p> <p>（一）如果未履行上述承</p>	2015 年 11 月 09 日	承诺期限至 2019 年 2 月 4 日	承诺履行中

			<p>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赣能股份股东大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赣能股份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二）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处理；</p> <p>（三）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p>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在江西省内未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赣能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从事的发电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p> <p>二、自本公司</p>	2015年11月06日	持续有效，直至国投电力所持赣能股份的股份减持至5%以下	承诺履行中

		<p>认购赣能股份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完成股票登记后，本公司持股赣能股份 5%（含本数）以上股权期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在江西省内参与或进行与赣能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从事的发电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三、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发电业务的商业机会在江西省内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赣能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时，本公司会将上述发</p>			
--	--	--	--	--	--

			<p>电业务的商业机会让予赣能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四、除非与赣能股份合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江西省境内新增投资控股、联营、参股任何发电企业、电厂，本公司将支持赣能股份在江西省境内发展电力业务。</p> <p>五、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公司同意赔偿赣能股份因同业竞争行为而导致的损失。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所持赣能股份的股份减持至 5% 以下为止。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赣能股份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p>			
--	--	--	---	--	--	--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未来持股计划的声明和承诺	<p>一、本公司及关联方（关联方认定依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自 2015 年 4 月 2 日赣能股份 2015 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召开之日前六个月内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除以下交易事项外，不存在减持赣能股份股份的情况和减持计划。二、本公司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赣能股份的股份，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本公司将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后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三、本公司自本次非公开</p>	2015 年 11 月 06 日	承诺一、承诺三已履行完毕；承诺二、四、五期限至 2019 年 2 月 4 日；	承诺履行中
--	--------------	--------------	---	------------------	---	-------

		<p>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增持赣能股份的股份；在此期间，本公司承诺不存在为取得赣能股份控制权而采取其他任何通过增持、协议、合作、关联方关系等合法途径扩大本公司对赣能股份控制比例。</p> <p>四、本公司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没有控制赣能股份实际经营管理的意图，亦不主动谋求赣能股份控股地位。</p> <p>五、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同时明确未履行上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p> <p>（一）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赣能股份股东大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报刊上公</p>			
--	--	--	--	--	--

			<p>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赣能股份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二）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处理；</p> <p>（三）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参与赣能股份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p>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大股东不减持并增持的承诺	<p>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收到控股股东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发送的《江西辖区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减持本公司股票并增持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为了稳定市场预期，维护股东利益，江西省投资集团公</p>	2015 年 07 月 10 日	承诺期限至 2016 年 1 月 10 日	履行完毕

		<p>司作如下承诺：一、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未来六个月内（2015年7月10日至2016年1月10日）不减持持有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以实际行动维护市场稳定，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p> <p>二、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适时采取措施增持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以实际行动表明对中国经济、对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的坚定信心，共同维护资本市场的良性发展，促进市场恢复健康平稳状态；三、一如既往继续支持上市公司经营发展，提升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业绩，以稳定真实的业绩回报投资者。</p>			
--	--	---	--	--	--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投资和资产购买事项的承诺	<p>一、自 2015 年 4 月 2 日 2015 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期之日起至今，不存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投资和资产购买事项。二、</p> <p>本公司 2015 年 9 月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认缴航天云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40% 事项。为积极响应国家“互联网+”行动计划，把握当下互联网时代的新机遇，依托江西省和航天科工的产业基础及资源优势，推动江西省传统产业转型升级，2015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1）本公司拟与航天云网科技发展有限</p>	2015 年 11 月 09 日	承诺期限至 2016 年 3 月 28 日	履行完毕
--	------------	----------------	---	------------------	-----------------------	------

		<p>责任公司合资组建江西航天云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航天云网”）；（2）江西航天云网由本公司与航天云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航天云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p> <p>（3）江西航天云网致力于打造江西省互联网创新服务平台，负责互联网云平台的推广、运营及产业化工作，提升传统产业和推广制造技术，为江西省经济增长提供新的支撑点，为实现两化深度融合</p>			
--	--	---	--	--	--

			<p>合与工业企业创新发展提供服务支撑。前述投资参股组建江西航天云网项目事宜已经本公司 201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 10%，不构成《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投资和资产购买事项。三、本公司未来三个月不存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投</p>			
--	--	--	--	--	--	--

		<p>资和资产购买计划；且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非公开发行预案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实施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的计划。</p> <p>四、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同时明确未履行上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p> <p>（一）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p>			
--	--	---	--	--	--

			处理；（三） 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为彻底消除东津发电与赣能股份之间的潜在同业竞争，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江投集团将启动东津发电的股权转让事宜（同等条件下优先向赣能股份转让）。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规范相关承诺事项的公告》。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邹贤峰 谢书敏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总计80万元人民币（不含差旅费）。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下属丰电二期与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约定由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丰电二期灰、渣销售及运输、卸灰和分选系统设备检修运行维护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多次要求变更合同结算条款，并拒绝	5,002.93	否	该案已于2016年11月8日一审开庭审理完毕，截止公告之日尚未收到该案判决书。	无	无	2016年09月23日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支付货款。丰电二期依据法律和合同约定，依法解除合同后。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丰电二期赔偿损失 5002.93 万元。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全面履行江投集团关于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经与江投集团协商，并征得证券监管部门同意，公司于2016年4月28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续签<股权托管协议>的议案》，同意由公司托管江投集团所持的东津发电97.68%股权，协议一年一签。托管期限内，公司按照东津发电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10%向江投集团收取股权托管的报酬，并由江投集团在托管期限结束后1个月内一次性支付给公司；如果东津发电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不收取报酬。本次关联交易是为全面履行江投集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减少与公司同业竞争的需要，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没有其他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东津发电提供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16年该公司实现净利润尚不足于弥补以前年度累计亏损，无可供分配利润。根据协议，公司2016年不收取股权托管费。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托管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6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第十六点重大关联交易“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 32,900万股	2015年06月23日	215,824		无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	215,824	否	无	2016年2月3日实施完毕	2015年06月23日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价=定 价基准 日前 20 个交易日 股票 交易总 额 ÷定 价基准 日前 20 个交易日 股票 交易总 量) 的 90%						
江西赣 能股份 有限公司丰城 三期发 电厂	哈尔滨 电气股 份有限 公司	为江西 赣能丰 城电厂 三期工 程购买 主机设 备(锅炉、汽 轮机、 汽轮发 电机各 2台)	2015年 09月 17日			无	公开招 标确定	205,18 8	否	无	设备尚 处于制 造期		
江西赣 能股份 有限公司丰城 三期发 电厂	中国电 力工程 顾问集 团中南 电力设 计院有 限公司	江西丰 城电厂 三期扩 建工程 项目 EPC总 承包项 目	2015年 12月 01日			无	公开招 标确定	298,49 6	否	无	受事故 影响, 项目暂 时停工		
江西赣 能股份 有限公司丰城 三期发 电厂	南昌铁 路勘测 设计院 有限责 任公司 (联合 体牵头 人)、中 铁上海	江西赣 能股份 有限公司丰城 三期发 电厂铁 路专用 线工程 EPC总	2015年 11月01 日			无	公开招 标确定	27,835	否	无	按计划 履行合 同		

	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一）、南昌铁路天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承包项目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 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合同	2016 年 11 月 23 日			无		公开招标确定	4,598	否	无		按计划履行合同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机通流部分改造 EPC 总承包合同	2016 年 02 月 18 日			无		公开招标确定	8,469	否	无		按计划履行合同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机组汽轮机通流改造 EPC 总承包	2016 年 09 月 21 日			无		公开招标确定	8,419	否	无		按计划履行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扶贫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推进精准扶贫工作，公司自2015年9月起进驻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南桥镇古坑村开展定点帮扶工作。公司选派3名扶贫工作队队员蹲点古坑村，经过大量的调查研究，查清了古坑村至贫的根本原因。2016年2月，公司出资人民币400万元作为原始基金发起设立“江西赣能扶贫开发基金会”公益基金，并在公司领导的具体指导下，因地制宜、对症下药，制定了一系列脱贫规划、工作计划和具体措施，。首先把2016年实现古坑村整村脱贫确定为全年扶贫工作目标，将全村75户贫困户269人全部列为直接帮扶对象，同时提出了“两条腿走路”的工作思路，

一方面投入扶贫资金开展基础扶贫、产业扶贫、光伏扶贫，改变村内脏、乱、差的面貌，发展整村经济，增加贫困户收入，带领广大村民脱贫致富；另一方面加强基层党建和四个文明建设，帮助提高村两委的执行力和服务水平，转村风正民风，提升正能量，营造和谐健康、积极向上的新风尚。

2016年，在县、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扶贫部门的指导下，赣能驻村工作队发动和依靠古坑村干部、党员及全体村民，齐心协力，扎扎实实全面推进整村脱贫攻坚工作，从“输血”到逐渐恢复“造血”功能，全村基础设施、村容村貌、社会风气、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产业转型、产业发展势头良好，整村经济明显复苏；村级班子治理水平、服务能力明显提升。

一、主要工作。

（一）夯基础，惠民生，大力开展基础设施建设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村民生活品味，是扶贫工作队首抓的一项民生工程。扶贫工作队协同村“两委”班子，在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积极投入全村人居环境治理，一是“风貌打造”，拆除影响村庄整体美观的牲口房、厕所、空心房，维修改造土坯房，对具有历史价值的古建筑进行修缮美化，按照客家建筑风格整村推进白墙灰瓦统一立面装修；二是投入资金22.36万元进行自来水引水和管道扩建，新增了生活水源，确保全村1600多人在缺水季节能饮用上干净水、放心水；三是投入资金18.48万元对村内道路、桥梁进行维修硬化，对排水污水系统进行改造；四是投入资金43.16万元在村庄主干道、通组路两旁安装太阳能路灯155盏，实现整村亮化；五是加大森林村庄创建，在村内道路河道、房前屋后、休闲广场等地种植多种乔木、灌木和草皮，分层次多品种全覆盖进行绿化；六是扎实推进农村电网升级改造，解决农村用电“低电压”、“卡脖子”等老难题；七是落实农村生活垃圾专项治理，保持村庄整洁干净。

为帮助解决村内部分贫困老人无房或住危房的实际问题，真正改善他们的居住环境，赣能公司拟出资150万元，与镇政府在古坑村共同建设一栋安居房，该工程目前正在建设中。

为改善村两委的工作环境、提供村卫生所用房和党员活动场所，赣能公司拟出资35万元，帮助古坑村建设便民服务中心大楼。

（二）抓龙头，重实效，积极推进产业转型发展。

古坑村原主导产业柑橘因黄龙病遭受毁灭性打击，村民赖以生存的经济来源遭受了严重挑战。扶贫工作队积极带领村民走产业转型的道路，投入资金48.04万元，以“公司+农户”的模式先后在村内成立了两个合作社，一是采取政府奖补和合作社奖补相结合的方式，鼓励村民自由、分散种植山榉李、红心李、焦芋、葛根、油茶、猕猴桃、龙脑樟等新型水果和中药材；二是流转土地45亩，建设新型果业种植实验基地，种植百香果、无花果，采取先行试点、逐步推广的办法发展种植业。贫困户参与果业种植基地田间管理，获取务工收入，同时果业种植基地还向贫困户赠送股份，让贫困村民享受年终分红。

古坑村人多耕地少，石头山、荒山居多，资源匮乏成了产业发展的瓶颈。扶贫工作队敏锐地找到了一条变废为宝的新路子，在村民屋顶和荒山上建设光伏电站。在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古坑村率先成为寻乌县第一批安装光伏电站示范村。目前古坑村有146户农户报名安装光伏电站，总装机容量可达到730千瓦。农户安装5千瓦光伏电站，除享受国家新能源和地方政府补贴外，赣能公司还按贫困户8000元/户、一般农户4000元/户的标准进行奖补。据初步测算，农户安装5千瓦光伏电站，每年发电收入可达6000元。为支持古坑村村级集体经济的持续发展，公司拟投入135.2万元在村内一块荒山上为古坑村捐建一座小型光伏电站。该电站总装机容量244.8千瓦，建成后年发电量在250千千瓦时左右，可望实现年发电收入25万元。目前该工程已建设完成。

今年古坑村还引入电商概念，先后建立了“农民个体企业+电商”、“农家书屋+电商”等服务平台，实现了传统与现代的结合，将代购、代销和物流融为一体，村民足不出户，就可以将自家的农产品包装远销他乡甚至国外。

3、谋善举，献爱心，促进四个文明协调发展。

扶贫工作队非常关心留守儿童尤其是在校学生的教育和成长，多次走进古坑小学，开展“大手拉小手”、“微心愿”、“雷锋在我身边”等活动，鼓励同学们努力学习，从小养成讲文明、有礼貌、守纪律的良好习惯。

走访贫困户、慰问老人已经成了扶贫工作队员的日常工作，白天忙事务，晚上访农户，每逢重要节日，都会给村里老人送去关心和慰问。有一次得知一位黎姓老人不慎摔伤，扶贫工作队及时去看望了受伤老人，并送去了600元慰问金。

为发展农村文化，活跃村民生活，营造健康向上的新风尚，村里新建了以“福”文化为中心的古坑村文化广场，组建了老年柔力球队、小型演奏队、广场舞队，建立了农家书屋，添置了大量书籍，还订购了农民日报以及种植、养殖方面的报刊杂志，鼓励村民学习文化和农业科技知识。

今年11月4日，赣能公司在古坑村举办了第二届“赣能杯”古坑村农民运动会，全村9个村民小组140多名农民运动员参加

了并足行、头夹球、抢收抢种、抗洪抢险、拔河五项具有浓郁农村特色的比赛项目。充满游戏趣味的竞技场上，昔日里劳作于田间地头的“庄稼汉”、“农家女”瞬间变成了驰骋赛场的“运动健儿”。现场气氛热烈，大家踊跃参与，共享快乐，充分彰显了古坑村和谐友爱、健康向上的新风尚。

4、强党建，转作风，不断提升班子服务水平。

古坑村既是贫困村，过去也被定性为软弱涣散村，要强化古坑村基层党组织建设，选好切入点和突破口至关重要。赣能扶贫工作队一到村就作出“遵章守纪、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作风朴实、廉洁自律、艰苦朴素、勤政爱民”八项承诺，并张贴悬挂在三个社区和村委会，接受村民监督。言出必行，践行承诺，从进驻古坑村那天以来，扶贫工作队队员每月在村里工作不少于22天，有时一干就是一个多月，不分白天晚上，也从未有过节假日。

为真正引导贫困村民勤劳脱贫致富，工作队制定了“五不帮扶”原则，即不支持整村事业发展的不帮扶、无正当理由不支持村干部工作的不帮扶、不赡养老人甚至虐待老人的不帮扶、赌博致贫的不帮扶、游手好闲不从事生产劳动的不帮扶。

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驻村工作队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无私忘我的奉献精神，影响和带动了广大干部村民，村党组织重新焕发出了生机和活力，村风民风得到根本好转。

(2) 上市公司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330.06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69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科技扶贫;其他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7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253.93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69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脱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其中： 7.1“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万元	7.2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	人	72
8.社会扶贫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525.61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1
9.2.投入金额	万元	2.93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69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按照扶贫规划要求，加快做好在建项目的收尾工作，重点抓紧龙脑樟种植产业项目实施，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拓宽贫困户收入渠道，确保贫困户脱贫后不返贫，将贫困发生率严格控制在2%以内。

- 1、加快做好安居房、便民服务中心两个在建工程项目的竣工验收和竣工结算等收尾工作。
- 2、配合地方政府抓紧推动古坑村龙脑樟种植产业园区项目。
- 3、抓好村级光伏电站和两个果业种植合作社的日常管理。
- 4、进一步改善村内人居环境，提升村民生活品味。
- 5、继续关心和支持古坑村整村经济发展，帮助农户扩大产业，增加收入，确保贫困户脱贫后不返贫。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一）保护股东权益，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1、强化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坚持规范运作，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三会”运作规范，建立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透明；管理层职责明确，制衡监督机制有效运作，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健全；公司在组织控制、业务控制、风险控制、信息控制、会计管理控制、预算控制等方面均有相关制度规定，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要求和发展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相关要求。

2、坚持分红配送，积极回报股东

公司一直重视回馈股东，回报社会，在《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中明确了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完善了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合理性、稳定性和透明度，健全了公司持续、稳定、积极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合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在《公司章程》中明确有关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及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等条款，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更好地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协助江投集团将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时作出的相关承诺事项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监管要求予以豁免，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能力，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按照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6年6月，公司以总股本975,677,7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390,271,104元，占当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7.93%，以实际行动回报股东，有效提升了公司价值形象。

3、严格把控内幕信息，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加大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问责力度，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和完整。截至2016年底，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也未收到监管部门的查处。在接待特定对象（机构投资者、证券分析师）的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认真做好特定对象来访接待工作。对于来访的特定对象均要求事先预约，接待特定对象调研后及时将调研内容予以披露，如果接待时间在重大信息披露窗口期，则建议来访对象尽量避开。

（二）积极履行社会环保责任，促进环境可持续发展

公司所属丰电二期严格落实环保政策，主动提高环保标准，启动对汽轮机通流系统及脱硫除尘超低排放改造计划，年内已完成改造相关前期工作，具体实施已安排入2017年年度技改计划，改造实施完毕后将进一步降低资源消耗量及污染物排放量；所属水电厂积极服从地方防汛大局，自觉服从地方防汛指挥部门的调度安排，主动弃水限电，确保水库上下游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工团组织也充分发挥作用，坚持开展助学捐赠、文明帮扶、“送温暖”等公益活动，工会在春节期间为扶贫联系点群众送去食品、现金等各类慰问品，团委在传统节假日开展青年志愿者活动，这些均在一定程度提升了公司的形象，展现了国

企良好的责任担当。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进展情况

2015年12月28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国投电力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9亿股，每股发行价格为6.5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58亿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50亿元。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月12日全部到位。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2016年2月，新增股份3.29亿股已办理完毕发行、登记、上市工作，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二）公司在建项目发生特大事故

2016年11月24日，公司下属分公司江西赣能丰城三期发电厂在建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发生施工平台倒塌事故，事故发生后，公司第一时间启动了重大事故应急处置预案，立即组织人员赶往事故现场，协助开展人员抢救及善后处置工作。在各方的努力下，相关善后事宜全部顺利完成。目前，国务院调查组现场调查已经结束，相关调查结论和处理意见有待国务院批准后向社会公布。

（三）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完毕

2016年12月13日，赣能股份2016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申请豁免履行“激励计划”承诺义务的议案。2016年12月30日，赣能股份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申请豁免履行“激励计划”承诺义务的议案。除此以外，其他股改承诺得以有效履行。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通过了公司解除限售股份的申请，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为91,485,872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2月16日。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总结报告书》，至此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完毕。

上述事项相关公告如下：

名称	日期	公告编号	索引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2015年12月28日	2015-82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6年2月2日	2016-05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分公司发生事故的公告	2016年11月24日	2016-46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6年12月13日	2016-48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年12月30日	2016-56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2017年2月13日	2017-03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总结报告书	2017年2月18日	无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1,498,377	14.15%	329,000,000			-2,320	328,997,680	420,496,057	43.10%
2、国有法人持股	91,485,872	14.15%	329,000,000				329,000,000	420,485,872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2,505	0.00%				-2,320	-2,320	10,185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505	0.00%				-2,320	-2,320	10,185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55,179,383	85.85%				2,320	2,320	555,181,703	56.90%
1、人民币普通股	555,179,383	85.85%				2,320	2,320	555,181,703	56.90%
三、股份总数	646,677,760	100.00%	329,000,000			0	329,000,000	975,677,76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6年2月，公司完成向国投电力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具体详见本报告“五、重要事项（十九）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2) 2016年1月4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有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张惠良先生，公司原副总经理、原江西赣能丰城二期发电厂总经理吴纪先生解除锁定共计2,32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江投集团所持限售股，获核准解禁并上市流通。具体详见本报告“五、重要事项（十九）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3月，公司现任职工监事周茂华女士，其母亲周友珍女士在周茂华女士尚未担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之前，分别

于2016年3月9、2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无限售条件股份共计20,000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未有买卖上述股票的行为发生。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91,485,872	0	0	91,485,872	股权分置改革承诺未完全履行	2017年2月16日
国投电力	0	0	329,000,000	329,000,000	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	2019年2月4日
张惠良	4,480	726	0	3,754	高管持股	2016年1月4日
吴纪	8,025	1,594	0	6,431	高管持股	2016年1月4日
合计	91,498,377	2,320	329,000,000	420,496,05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2016年01月11日	6.56元/股	329,000,000	2016年02月03日	329,000,000	2016年01月12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具体详见本报告“五、重要事项（十九）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及股权分制改革实施完毕【具体详见本报告“五、重要事项（十九）其他重大事项说明”】，公司总股本增至975,677,760股，其中江投集团持有公司38.73%的股票，计无限售条件股份377,849,749股。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3.72%的股票，计限售条件股份为329,000,000股。

（2）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10,185股，其中公司董事、总经理张惠良先生

持有3,754股，公司原副总经理、原江西赣能丰城二期发电厂总经理吴纪先生持有6,431股。根据有关规定，除法定解禁部分外，该部分股票必须在有关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离职满6个月后方可出售。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4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0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38.73%	377,849,740		91,485,872	286,363,877	质押	153,400,000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72%	329,000,000	+329,000,000	329,000,000	0		
南方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南方基金混合型组合	其他	1.12%	10,946,310	-1,191,754	0	10,946,310		
林芸	境内自然人	0.44%	4,323,874	+4,323,874	0	4,323,874		
林祥华	境内自然人	0.26%	2,559,400	+2,559,400	0	2,559,400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2,399,990	+2,399,990	0	2,399,99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	其他	0.20%	1,999,956	+1,999,956	0	1,999,956		

盈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京长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17%	1,680,000	+1,680,000	0	1,680,000		
刘翠华	境内自然人	0.17%	1,678,300	+1,678,300	0	1,678,300		
杨坚强	境内自然人	0.16%	1,590,000	-520,000	0	1,59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中，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286,363,877	人民币普通股	286,363,877					
南方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南方基金混合型组合	10,946,310	人民币普通股	10,946,310					
林芸	4,323,874	人民币普通股	4,323,874					
林祥华	2,559,400	人民币普通股	2,559,400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99,990	人民币普通股	2,399,99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9,956	人民币普通股	1,999,956					
北京长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0,000					
刘翠华	1,678,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8,300					
杨坚强	1,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0,000					
林冠峰	1,36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1,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姚迪明	1989 年 08 月 10 日	91360000158260080K	江西省发改委安排的经营性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能源、交通运输、高新技术、社会事业及其他行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管理；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建设项目的评估和咨询（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许可的除外）。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陈德勤	2004 年 04 月 18 日	74197668-4	1、根据省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所监管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2、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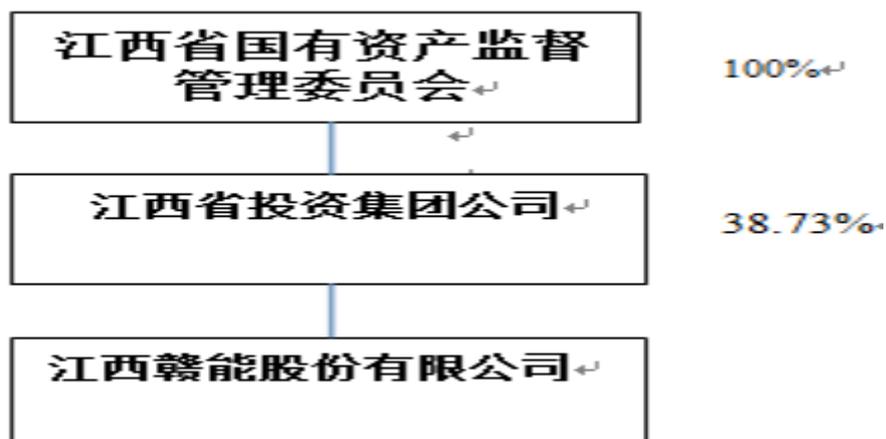
			<p>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3、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4、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5、按照有关规定，代表省政府向所监管企业派出监事会，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6、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7、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8、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起草国有资产管理的地方性法规，拟定有关规章、制度；依法对市、县(区)国有资产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9、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p>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p>	<p>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42.58% 江西中江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72.37%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39.46%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40.530%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34%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3.03%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4.43%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62%</p>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胡刚	1996 年 06 月 18 日	678,602.3347 万	投资建设、经营管理以电力生产为主的能源项目；开发及经营新能源项目、高新技术、环保产业；开发和经营电力配套产品及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张惠良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00年11月16日	2019年03月28日	5,005				5,005
吴纪	副总经理兼江西赣能丰城二期发电厂总经理	离任	男	52	2012年04月10日	2017年01月25日	8,575				8,575
合计	--	--	--	--	--	--	13,580	0	0	0	13,58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姚迪明	董事长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黄昭沪	副董事长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唐先卿	董事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何国群	董事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张惠良	董事、总经理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王方	董事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蔡继东	董事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熊海根	独立董事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吴伯荣	独立董事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日	
谢利锦	独立董事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张梅	独立董事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罗积志	董事	离任	2016年02月04日	换届选举
刘钢	董事	离任	2016年02月04日	换届选举
严武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年02月04日	换届选举
谢盛纹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年02月04日	换届选举
李忠清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陈翔	监事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李洁	监事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孙奇	监事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王碧辉	职工监事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周茂华	职工监事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沈瑶	职工监事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姚晓明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周健勇	监事	离任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陈云	监事	离任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邓玉波	职工监事	离任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刘昌辉	副总经理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严茂汉	副总经理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严茂汉	副总经理	解聘	2016年06月29日	辞职
赵文龙	副总经理	任免	2016年06月29日	聘任
黎洪琥	副总经理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黎洪琥	副总经理	解聘	2016年12月23日	个人原因辞职
张松	副总经理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曾宜勇	副总经理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李声意	总经济师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章碧清	总工程师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张鸿	总法律顾问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曹宇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任免	2016年03月28日	换届选举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6年2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公司于2016年3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及第一次临时监事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候任成员，并经2016年3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也分别经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第七届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成员如下：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人员组成（共计11人）：

董事：姚迪明、黄昭沪、唐先卿、何国群、张惠良、王方、蔡继东

独立董事：熊海根、吴伯荣、谢利锦、张梅

姚迪明董事任董事长，黄昭沪董事任副董事长。

公司董事会三个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共6人）

姚迪明、黄昭沪、何国群、张惠良、蔡继东、熊海根

姚迪明董事长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共3人）

张梅、谢利锦、唐先卿

张梅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3人）

吴伯荣、谢利锦、王方

谢利锦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人员组成（共计7人）：

监事：李忠清、陈翔、李洁、孙奇

职工代表监事：王碧辉、周茂华、沈瑶

李忠清监事任监事会主席。

高级管理人员组成：

张惠良先生任公司总经理

刘昌辉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严茂汉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吴纪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江西赣能丰城二期发电厂厂长

黎洪琥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松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曾宜勇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声意先生任公司总经济师

章碧清先生任公司总工程师

张鸿先生任公司总法律顾问

曹宇先生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以上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6年3月10日、3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2016年6月29日，公司副总经理严茂汉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赵文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4日披露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2016-36)】

2016年12月23日，公司副总经理黎洪琥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因其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4日披露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2016-55)】

2017年1月25日，公司接到上级纪检部门通知，公司副总经理，赣能丰城二期发电厂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丰城三期扩建工程项目副总指挥吴纪因违纪已被江西省有关纪检机关立案调查。【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披露的《关于副总经理吴纪因违纪被立案调查的公告》(2017-02)】

2017年3月，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董事长黄昭沪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黄昭沪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并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名杨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16日披露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2017-04)】

2017年4月10日，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监事李洁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洁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监事职务。并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滑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1日披露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6)】

2017年4月1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张松先生的辞职报告，张松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王宏革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1日披露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5)】

（三）公司现任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姚迪明，男，195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江西省计委能源交通处科员、主任科员，江西省科技攻关项目管理办公室副主任，江西省计委能源交通处副处长，江西省计委固定资产投资处处长，江西省投资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成员，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00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至今。

唐先卿，男，196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西省计委办事员、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江西省投资公司计划财务部主任，纪检书记兼计划财务部主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兼计划财务部主任。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1997年10月至2006年12月担任公司监事，2007年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至今。

何国群，男，196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景德镇市第一人民医院医师，江西省和平医院劳动服务公司经理、总务科科长，江西省和平医院副院长、党委书记，中共江西广丰县委副书记，万年县县长、副书记，中广核能源有限公司核电开发部华中核电筹建办副主任。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0年2月起担任公司董事至今。

张惠良，男，196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西省计委国土处、农业处科员、主任科员，江西省投资公司农业项目投资部主任，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1997年至2005年10月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5年10月—2007年7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年7月—2011年6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2011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王方，男，1979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历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高级业务经理、计划财务部副经理、证券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2016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至今。

蔡继东，男，1977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部高级业务经理、副经理，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原生产经营部）副经理（主持工作）。2016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至今。

熊海根，男，1963年6月出生，毕业于英国帝国理工工商管理专业，历任南昌海威实业有限公司经理，深圳金盾服装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至今担任天津新世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中诚国际开发有限公司总裁。2011年7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至今。

吴伯荣，男，1964年3月生，工学博士，北京理工大学材料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能源与环境材料系主任。历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高级工程师、教授级高工，北京理工大学化工与环境学院环境与能源系主任、材料学院动力电池及化学能源材料北京市高等学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山西省动力电池及材料工程技术中心技术委员会副主任等职；作为第一课题责任人先后主持完成国家“863”重大专项、国家支撑计划、国防军工、工信部创新工程等重大项目二十余项，曾负责建设完成锂离子动力电池、镍氢动力电池中试线以及兆瓦级储能电站等重大工程项目，获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一项、二等奖六项、三等奖一项；发表专业学术论文80余篇，获专利授权30余项，出版专著（合著）二部、译著一部。

谢利锦，男，1973年4月出生，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天津大学本科毕业，南开大学研究生毕业，英国伦敦大学访问律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经纬电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企业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梅，女，1971年7月出生，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福建江夏学院会计学教授，财务管理系主任，福州大学硕士生导师。曾任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航天发展，股票代码000547）、福建德尔惠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三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四）公司现任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李忠清，男，1963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江西省饲料工业协会干部、江西省投资公司农业项目投资部干部、副主任，江西省投资经营开发分公司副总经理、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09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至今。

陈翔，男，1959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南昌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热处理车间工段长主任助理、团委副书记、书记，党委宣传部部长、第三产业管理办公室副主任，江西华恬实业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南昌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西省投资经营公司副经理，江西省国际广告公司经理，江西省投资公司投资开发部主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孙奇，男，汉族，1987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会计师，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预算管理高级业务经理。2016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至今。

王碧辉，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西萍乡发电厂财务科主办会计，本公司财务经营部主办会计、副经理、经理，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公司所属丰城二期发电厂总经济师，现任公司所属丰城二期发电厂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自2011年6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至今。

周茂华，女，1973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历任江西省投资公司设备成套租赁分公司出纳，江西省投资公司能源交通部、电力分公司统计，本公司财务经营部出纳、会计、副经理，本公司审计监察部副经理、经理。现任公司纪委副书记、审计监察部经理。

沈瑶，女，1974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江西丰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档案管理员、秘书、外事主管，公司所属丰城二期发电厂办公室副主任、工会办主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工会办主任。

（五）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刘昌辉，男，1962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西省计委设审处科员，江西省投资公司农业项目部职员，江西投资经营开发公司副经理，江西富昌石油储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江西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江西省投资公司法律事务部主任，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资产经营部主任、投资开发部主任，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

赵文龙，男，196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江西省国防工业设计院职员，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职员、经理助理、副经理、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曾宜勇，男，1970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江西省投资公司电力分公司项目经理、电力事业部副主任、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董事会秘书、公司总法律顾问、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声意，男，1967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投资基金管理部职员、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职员、副经理、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总经济师。

章碧清，男，196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工程师。历任江西贵溪火力发电厂班长、电气车间技术员，江西丰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生技部技术专职、热电分公司副经理、经理，检修部副经理、经理，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设备管理部经理，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副总工程师兼设备管理部经理，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总工程师，自2013年3月起任公司总工程师。

张鸿，男，1972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律师资格、企业二级法律顾问。历任江西省投资公司经营开发分公司职员，江西省投资公司企业管理部职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务专员，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项目主管、法务专员，上海区（县）环境项目融资平台（上海城投-世界银行合作）项目主管，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经理，公司总法律顾问，现任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总法律顾问。

曹宇，男，男，1977年11月生，中共党员，MBA。历任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证券管理部职员、主任经济师，江西巴士在线传媒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副经理，公司证券管理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江西赣能丰城三期发电厂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姚迪明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总经理、党委书记、法人代表	2005年03月01日		是
唐先卿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05年06月01日		是
何国群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06年11月01日		是

王方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	2015年01月01日		是
蔡继东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部副经理	2013年07月01日		是
李忠清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09年08月01日		是
陈翔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纪委书记、党委委员	2011年03月01日		是
李洁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部经理	2015年10月01日		是
孙奇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财务部预算管理业务经理	2012年07月0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熊海根	天津市新世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香港中诚国际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裁	2003年06月06日		是
吴伯荣	北京理工大学材料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能源与环境材料系主任	2015年05月01日		是
谢利锦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06年04月01日		是
张梅	福建江夏学院	教授、财务管理系主任	2007年09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熊海根、吴伯荣、谢利锦、张梅为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由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主要由工资和年终考核奖励两部分组成，其中：工资系根据董事会核定的公司全年工资总额及个人岗位按月发放，年终考核奖
--------------	--

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励系依据对公司全年资产经营考核结果由董事会核定发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由股东单位出任的董事、监事不因其担任的董事、监事职务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公司根据其担任的职务按公司工资制度获得薪酬。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未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独立董事津贴自2012年1月1日起为每人每年6万元（含税），按日历月份计算，每季度末支付一次。除此之外，独立董事在公司不领取其他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为505.03万元（税前）。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姚迪明	董事长	男	62	现任	0	是
唐先卿	董事	男	54	现任	0	是
何国群	董事	男	52	现任	0	是
张惠良	董事、总经理	男	55	现任	45.56	否
王方	董事	男	38	现任	0	是
蔡继东	董事	男	40	现任	0	是
熊海根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6	否
吴伯荣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4.5	否
谢利锦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4.5	否
张梅	独立董事	女	46	现任	4.5	否
黄昭沪	副董事长	男	61	离任	0	是
罗积志	董事	男	62	离任	0	是
刘钢	董事	男	55	离任	0	是
严武	独立董事	男	59	离任	1.5	否
谢盛纹	独立董事	男	47	离任	1.5	否
李忠清	监事会主席	男	54	现任	0	是
陈翔	监事	男	58	现任	0	是
李洁	监事	女	54	离任	0	是
孙奇	监事	男	30	现任	0	是
王碧辉	职工监事	男	46	现任	33.91	否
周茂华	职工监事	女	44	现任	24.03	否
沈瑶	职工监事	女	43	现任	19.62	否
姚晓明	监事会主席	男	58	离任	0	是
周健勇	监事	男	57	离任	0	是
陈云	监事	男	41	离任	0	是

邓玉波	职工监事	男	54	离任	21.97	否
刘昌辉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46.26	否
严茂汉	副总经理	男	55	离任	31.33	是
赵文龙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9.67	是
吴纪	副总经理兼江西赣能丰城二期发电厂总经理	男	52	离任	44.89	否
黎洪琥	副总经理	男	46	离任	38.19	否
张松	副总经理	男	45	离任	0	是
曾宜勇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34.93	否
李声意	总经济师	男	50	现任	34.93	否
章碧清	总工程师	男	53	现任	34.93	否
张鸿	总法律顾问	男	45	现任	34.93	否
曹宇	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27.38	否
合计	--	--	--	--	505.0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5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3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3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17
销售人员	0
技术人员	92
财务人员	21
行政人员	204
合计	63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26
大学本科	386
大学专科	179
中专及以下	43
合计	634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严格的薪酬总额管理，薪酬总额与公司全面经营考核指标挂钩，员工薪酬与企业效益挂钩，分配方式与岗位实绩挂钩，充分尊重员工岗位价值和贡献价值对等，实行以岗位绩效工资制度为主、年薪工资制为辅的薪酬分配体系，发挥绩效考核的激励和约束作用，以岗位职责为依据，以工作实绩为准绳，以工作实绩定奖惩，合理分配员工薪酬，按照国家、省、市的相关政策，为公司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员工享受带薪休假等待遇。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集团公司年度培训计划组织开展各项培训工作，培训覆盖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一般员工及所属电厂生产技术相关人员。公司培训工作立足全面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和综合能力，持续提升员工业务水平及人才队伍建设水平，为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坚持规范运作，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运作规范，建立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透明；管理层职责明确，制衡监督机制有效运作，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健全；公司在组织控制、业务控制、风险控制、信息控制、会计管理控制、预算控制等方面均建立了相关制度规范。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要求和发展的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第七届董、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对公司董、监事会成员组成结构及高级管理人员做了部分调整，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在业务方面：公司是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独立运行的企业法人，主营业务为火力、水力发电。在业务经营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二）在人员方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劳动及薪酬管理体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股东单位任职及领取薪酬。

（三）在资产方面，公司资产主要体现为房屋建筑、发电设备、运输工具和其他设备等，属于公司所有，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用于生产使用的主要土地使用权为公司自有。公司现有资产不存在被大股东违规占用的情况。

（四）在机构方面，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自主设置内部机构，独立行使职权。

（五）在财务方面，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共同控制	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投资集团控股的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水力发电，与公司发电业务构成同业	为履行江投集团关于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减少与公司的同业竞争，经征得证券监管部门同意，作为过渡性措施，公司	2017年，公司将积极配合江投集团，尽快启动上述承诺履行工作。

			竞争。	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托管江投集团所持东津发电 97.68% 股权，协议一年一签。截至目前，托管协议已执行六年。根据江投集团于 2014 年 5 月做出的书面承诺，为彻底消除东津发电与赣能股份之间的潜在同业竞争，江投集团将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启动东津发电的股权转让事宜（同等条件下优先向赣能股份转让）。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年度	年度股东大会	0.04%	2016 年 05 月 20 日	2016 年 05 月 21 日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2016-31）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6 年 03 月 28 日	2016 年 03 月 29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2016-13）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6 年 12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2016-56）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熊海根	8	2	6	0	0	否
吴伯荣	7	1	6	0	0	否
谢利锦	7	1	6	0	0	否
张梅	7	1	6	0	0	否
严武	1	1	0	0	0	否
谢盛纹	1	1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1) 本年度，我们按时出席了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详细审阅董事会会议资料，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及其他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提出客观、公正的意见和建议，独立、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我们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保持与公司经营班子的及时沟通，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切实保护股东利益。

我们利用参加公司现场会议的机会对公司进行调查和了解，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情况，运用自身的知识积累，为公司的发展和规范化运作提供建设性的意见。

我们还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参加新法律法规的培训，及时掌握相关政策，尤其是加强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强化法律风险意识，以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2) 2016年2月，公司实施完毕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相关事宜，我们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密切关注，

督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避免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发生。

(3) 2016年11月，公司丰电三期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事故发生后，我们第一时间与公司管理层取得联系，询问事故情况，督促公司妥善做好善后工作。后续，我们将持续关注事态进展，待国务院调查组处理意见确认后，敦促公司严格落实整改要求，加强内部控制建设。

(4) 我们密切关注公司股东、关联方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情况，报告期内，我们就相关承诺履行事项多次与公司沟通，针对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导致的公司控股股东“激励计划”承诺无法履行的情况，我们与公司董事会一起，将相关事项于2016年底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保了相关承诺在规定时间内处置完毕，保证了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不被损害。

(5) 2016年2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及第一次临时监事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候任成员，并经2016年3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人员增至11人，独立董事增至4人，分别为熊海根、吴伯荣、谢利锦、张梅。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公司董事会会有独立董事4人，不低于董事会全体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规定。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行职责，对丰电三期项目建设、筹划资产重组等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讨论，为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审计工作规程》，与负责年度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见面沟通，听取了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总结。认为审计机构在2015年度年报审计过程中，认真遵循审计工作计划的安排，在审计过程中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同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行职责，对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聘任、薪酬披露事项进行了审核。

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职保证了公司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合理、合法有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激励继续采用与经营业绩、安全生产等指标挂钩的奖惩方案，同时正积极探索新的以股权激励为核心的高级管理人员考评与激励机制。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9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92%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重大缺陷：因内控缺失，致企业生产经营中出现严重违法行为被监管机构立案调查并处罚；因控制缺陷，致企业出现重大安全主体责任事故；公司重要业务制度缺失或失效；内控评价重大缺陷未完成整改。重要缺陷：公司经营违规行为被主流媒体持续进行负面报道；因控制缺陷，致企业出现较大安全主体责任事故；公司一般业务制度缺失或失效；内控评价重要缺陷未完成整改。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影响利润总额或净资产超过上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重要缺陷：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影响利润总额或净资产超过上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重大缺陷：可能造成的直接损失占利润总额或净资产超过上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重要缺陷：可能造成的直接损失占利润总额或净资产超过上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赣能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17）10-1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邹贤峰 谢书敏

审计报告正文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能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赣能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赣能股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赣能股份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0,777,254.82	251,326,107.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1,929,451.14	105,258,615.78
应收账款	415,184,097.49	242,067,598.68
预付款项	42,743,876.08	1,174,004.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822,120.86	50,600,783.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6,328,611.05	81,377,717.8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739,234.73	
流动资产合计	1,766,524,646.17	731,804,827.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8,996,280.29	79,846,280.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03,526,054.03	1,030,268,000.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46,005,856.07	3,841,584,837.40
在建工程	450,775,181.70	77,090,829.91
工程物资	338,483.38	338,483.3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58,622.44	2,186,816.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76,312.53	4,979,300.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2,874,504.35	205,981,49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01,151,294.79	5,242,276,040.77
资产总计	7,567,675,940.96	5,974,080,868.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0	1,38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7,019,591.35	132,666,009.7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547,157.77	8,683,859.33
应交税费	5,637,324.62	79,279,052.59
应付利息	3,074,357.66	4,749,642.6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5,810,194.08	42,301,971.4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23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54,088,625.48	1,889,680,535.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35,000,000.00	1,45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29,070.11	2,083,065.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72,500.00	5,685,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4,901,570.11	1,460,768,065.46
负债合计	2,798,990,195.59	3,350,448,601.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75,677,760.00	646,677,7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33,475,830.01	612,249,499.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917,500.00	17,055,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7,975,728.65	280,152,153.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17,638,926.71	1,067,497,854.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68,685,745.37	2,623,632,267.0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68,685,745.37	2,623,632,267.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67,675,940.96	5,974,080,868.13

法定代表人：姚迪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新卫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76,561,485.20	2,552,632,936.29
其中：营业收入	2,176,561,485.20	2,552,632,936.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49,566,317.04	1,890,165,723.80
其中：营业成本	1,575,512,984.56	1,613,456,816.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568,390.96	27,693,864.5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3,888,678.69	59,933,323.22
财务费用	91,654,221.15	180,019,995.72
资产减值损失	2,942,041.68	9,061,723.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6,941.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498,053.30	88,140,040.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258,053.30	49,783,033.2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2,493,221.46	751,174,195.20
加：营业外收入	7,842,733.62	618,756.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764,673.17	
减：营业外支出	15,386,115.60	1,496,293.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615,671.68	68,152.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4,949,839.48	750,296,658.76
减：所得税费用	106,714,087.70	175,737,653.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8,235,751.78	574,559,004.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8,235,751.78	574,559,004.77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62,500.00	12,324,0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62,500.00	12,324,00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62,500.00	12,324,00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862,500.00	12,324,00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5,098,251.78	586,883,004.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5,098,251.78	586,883,004.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0	0.8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0	0.8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姚迪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新卫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0,295,798.58	2,748,736,932.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77,183.67	7,247,37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2,772,982.25	2,755,984,303.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8,483,897.60	1,233,939,280.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070,683.24	108,184,44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2,913,172.54	429,618,267.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00,820.84	26,937,382.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0,968,574.22	1,798,679,37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804,408.03	957,304,925.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305,285.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0,000.00	59,354,007.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16,425.78	3,4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56,425.78	99,662,783.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3,757,302.46	276,791,909.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2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757,302.46	336,121,909.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300,876.68	-236,459,126.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0,226,2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0,000,000.00	1,55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8	15.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0,226,330.58	1,554,000,015.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40,000,000.00	1,99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3,278,714.29	263,245,110.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3,278,714.29	2,258,345,11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947,616.29	-704,345,094.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9,451,147.64	16,500,704.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326,107.18	234,825,402.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0,777,254.82	251,326,107.18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6,677,760.00				612,249,499.43		17,055,000.00		280,152,153.47		1,067,497,854.11		2,623,632,267.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6,677,760.00				612,249,499.43		17,055,000.00		280,152,153.47		1,067,497,854.11		2,623,632,267.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9,000,000.00				1,821,263,330.58		6,862,500.00		37,823,575.18		-49,858,927.40		2,145,053,478.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62,500.00				378,235,751.78		385,098,251.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9,000,000.00				1,821,263,330.58								2,150,263,330.5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9,000,000.00				1,821,263,330.58								2,150,263,330.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823,575.18		-428,094,679.18		-390,271,10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823,575.18		-37,823,575.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0,271,104.00		-390,271,104.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75,677,760.00				2,433,475,830.01		23,917,500.00		317,975,728.65		1,017,638,926.71		4,768,685,745.3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6,677,760.00				615,379,000.00		4,731,000.00		222,696,000.00		615,062,000.00		2,104,500,000.00	

	7,760.00				,483.50		00.00		,252.99		,525.82		47,022.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6,677,760.00				615,379,483.50		4,731,000.00		222,696,252.99		615,062,525.82		2,104,547,022.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29,984.07		12,324,000.00		57,455,900.48		452,435,328.29		519,085,244.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24,000.00				574,559,004.77		586,883,004.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29,984.07								-3,129,984.0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129,984.07								-3,129,984.07
（三）利润分配									57,455,900.48		-122,123,676.48		-64,667,77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7,455,900.48		-57,455,900.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667,776.00		-64,667,776.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6,677,760.00				612,249,499.43		17,055,000.00		280,152,153.47		1,067,497,854.11		2,623,632,267.01

三、公司基本情况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江西省股份制改革联审小组以赣股〔1997〕06号文批准，由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和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于1997年11月4日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江西省南昌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600001583122317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975,677,760.00元，A股股份总数975,677,760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420,496,057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555,181,703股。公司股票已于1997年11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力行业。经营范围：火力发电，水力发电；水库综合利用；节能项目开发；电力购销、电力输配；电力设备安装及检修；粉煤灰综合利用；电力技术服务及咨询；机械设备维修；房地产开发；电力物资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住宿、泊车及餐饮服务（限下属执证单位经营）；楼宇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发电及节能项目开发。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7年4月10日第七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

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政府代收款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20.00%	2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政府代收款项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含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 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3. 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13、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

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1)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5	5.00	11.88-1.7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30	5.00	23.75-3.1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2	5.00	15.83-7.92
生产管理用工器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工作量法：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的机器设备按产量(千瓦时)法确定折旧额，预计使用年限20年、年发电

量5000小时，两台功率均为70万千瓦时，每年按实际发电量计提折旧额。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3、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 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 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

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电力及相关附属产品。电力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电力产品上网销售，供需双方对售电量书面确认，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可以确认，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电力附属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供需双方对产品的数量和质量认可，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可以确认，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4、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8、其他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四级超额累进税率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77.24	14,867.83
银行存款	1,020,767,560.20	251,306,339.44
其他货币资金	4,917.38	4,899.91
合计	1,020,777,254.82	251,326,107.18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1,929,451.14	105,258,615.78
合计	71,929,451.14	105,258,615.78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5,183,153.70	
合计	75,183,153.7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5,184,097.49				415,184,097.49	242,067,598.68				242,067,598.68
合计	415,184,097.49				415,184,097.49	242,067,598.68				242,067,598.6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15,184,097.49		
1 年以内小计	415,184,097.49		
合计	415,184,097.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	403,427,015.47	97.17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赣州供电分公司	6,305,745.60	1.52	
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	3,144,911.66	0.76	
江西益材粉煤灰开发有限公司丰城分公司	1,769,134.52	0.42	
江西同兴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523,612.24	0.12	
小计	415,170,419.49	99.99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634,610.94	99.74%	1,030,351.30	87.76%
1至2年			102,402.77	8.72%
2至3年	68,015.14	0.16%	41,250.00	3.52%
3年以上	41,250.00	0.10%		
合计	42,743,876.08	--	1,174,004.07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30,933,153.61	72.37
中国长江航运有限责任公司武汉货运分公司	5,898,675.40	13.80
南京惠宁码头有限公司	3,000,000.00	7.02
中国船舶工业物资闽赣有限公司	1,523,753.40	3.56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359,822.80	0.84

小 计	41,715,405.21	97.59
-----	---------------	-------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493,785.60	72.57%	12,000,000.00	20.51%	46,493,785.60	58,400,000.00	72.61%	12,000,000.00	20.55%	46,4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104,515.25	27.43%	20,776,179.99	93.99%	1,328,335.26	22,034,922.11	27.39%	17,834,138.31	80.94%	4,200,783.80
合计	80,598,300.85	100.00%	32,776,179.99	40.67%	47,822,120.86	80,434,922.11	100.00%	29,834,138.31	37.09%	50,600,783.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工商银行江西省分行昌北支行	12,000,000.00	12,000,000.00	100.00%	挂账时间较长，收回可能性不大
江西网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6,493,785.60			代付土地出让金及拍卖手续费等
合计	58,493,785.60	12,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79,107.78		

1 年以内小计	279,107.78		
4 至 5 年	6,805.60	3,402.80	50.00%
5 年以上	20,772,777.19	20,772,777.19	100.00%
合计	21,058,690.57	20,776,179.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内容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售房收入专户	722,058.01		
南昌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维修基金专户	323,766.67		
小 计	1,045,824.6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42,041.6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付土地出让金及拍卖手续费等	46,493,785.60	46,493,785.60
项目筹建款	20,580,000.00	20,580,000.00
存放专户的专项资金	1,045,824.68	1,036,100.45
其他	12,478,690.57	12,325,036.06
合计	80,598,300.85	80,434,922.1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江西网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代付土地出让金及拍卖手续费等	23,293,785.60	1-2 年	28.90%	
江西网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代付土地出让金	23,200,000.00	2-3 年	28.79%	
中核江西核电公司筹建处	投资款	20,580,000.00	5 年以上	25.54%	20,580,000.00
工商银行江西省分行昌北支行	被盗资金	12,000,000.00	5 年以上	14.89%	12,000,000.00
江西省财政售房收入专户	存放专户的专项资金	722,058.01	5 年以上	0.90%	
南昌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维修基金专户	存放专户的专项资金	9,724.23	1 年以内	0.01%	
南昌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维修基金专户	存放专户的专项资金	10,919.81	1-2 年	0.01%	
南昌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维修基金专户	存放专户的专项资金	9,706.52	2-3 年	0.01%	
南昌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维修基金专户	存放专户的专项资金	9,271.94	3-4 年	0.01%	
南昌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维修基金专户	存放专户的专项资金	8,743.27	4-5 年	0.01%	
南昌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维修基金专户	存放专户的专项资金	275,400.90	5 年以上	0.34%	
合计	--	80,119,610.28	--	99.41%	32,580,000.00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452,838.25		66,452,838.25	81,377,717.85		81,377,717.85
在途物资	79,875,772.80		79,875,772.80			
合计	146,328,611.05		146,328,611.05	81,377,717.85		81,377,717.85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4,521,323.83	
预缴的所得税	7,217,910.90	
合计	21,739,234.73	

其他说明：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3,996,280.29	15,000,000.00	88,996,280.29	94,846,280.29	15,000,000.00	79,846,280.29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6,160,000.00		56,160,000.00	47,010,000.00		47,01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47,836,280.29	15,000,000.00	32,836,280.29	47,836,280.29	15,000,000.00	32,836,280.29
合计	103,996,280.29	15,000,000.00	88,996,280.29	94,846,280.29	15,000,000.00	79,846,280.29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24,270,000.00			24,270,000.00
公允价值	56,160,000.00			56,160,0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1,890,000.00			31,890,000.0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 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本期现金 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江西高技 术产业发 展有限责 任公司	32,836,280 .29			32,836,280 .29					12.57%	
萍乡巨源 煤业有限 责任公司	15,000,000 .00			15,000,000 .00	15,000,000 .00			15,000,000 .00	19.59%	
合计	47,836,280 .29			47,836,280 .29	15,000,000 .00			15,000,000 .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5,000,000.00			15,000,00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15,000,000.00			15,000,000.00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	------	--------	------	------

位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西昌泰 高速公路 有限责任 公司	701,096,3 45.07			67,255,47 0.32						768,351,8 15.39	
中电投江 西核电有 限公司	229,230,0 00.00	8,000,000 .00								237,230,0 00.00	
江西高技 术产业投 资股份有 限公司	70,370,66 7.27			-1,392,39 6.93						68,978,27 0.34	
江西航天 云网科技 有限公司	20,076,11 3.75			709,829.7 5						20,785,94 3.50	
江西浙大 网新科技 有限公司	6,676,887 .86			4,574.42						6,681,462 .28	
江西网新 科技投资 有限公司	2,817,986 .78			-1,319,42 4.26						1,498,562 .52	
小计	1,030,268 ,000.73	8,000,000 .00		65,258,05 3.30						1,103,526 ,054.03	
合计	1,030,268 ,000.73	8,000,000 .00		65,258,05 3.30						1,103,526 ,054.03	

其他说明

2016年6月8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通过与中电投江西核电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一并增加注册资本金4,000.00万元，公司按照持股比例20%出资金额为800.00万元。公司于2016年7月5日支付增资款。此次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于2016年12月28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生产管理用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

				具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48,898,657.60	3,937,618,962.89	33,909,097.85	26,812,249.60	429,991.32	5,847,668,959.26
2.本期增加金额	899,343.80	47,684,464.06	1,889,976.29	3,322,770.76	97,580.00	53,894,134.91
(1) 购置		3,050,904.84	1,889,976.29	3,322,770.76	97,580.00	8,361,231.89
(2) 在建工程转入	899,343.80	44,633,559.22				45,532,903.0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518,508.00	17,001,133.46	1,745,093.00	675,635.35	23,219.72	27,963,589.53
(1) 处置或报废	8,518,508.00	13,911,791.22	1,745,093.00	675,635.35	23,219.72	24,874,247.29
(2) 转入在建工程		3,089,342.24				3,089,342.24
4.期末余额	1,841,279,493.40	3,968,302,293.49	34,053,981.14	29,459,385.01	504,351.60	5,873,599,504.6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92,867,072.05	1,467,300,067.41	26,883,921.74	18,713,644.14	319,416.52	2,006,084,121.86
2.本期增加金额	55,425,744.24	172,947,115.30	1,650,668.11	2,486,217.37	15,933.68	232,525,678.70
(1) 计提	55,425,744.24	172,947,115.30	1,650,668.11	2,486,217.37	15,933.68	232,525,678.70
3.本期减少金额	2,101,048.60	6,595,104.37	1,657,838.35	641,442.10	20,718.57	11,016,151.99
(1) 处置或报废	2,101,048.60	5,339,630.12	1,657,838.35	641,442.10	20,718.57	9,760,677.74
(2) 转入在建工程		1,255,474.25				1,255,474.25
4.期末余额	546,191,767.69	1,633,652,078.34	26,876,751.50	20,558,419.41	314,631.63	2,227,593,648.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95,087,725.71	2,334,650,215.15	7,177,229.64	8,900,965.60	189,719.97	3,646,005,856.07
2.期初账面价值	1,356,031,585.55	2,470,318,895.48	7,025,176.11	8,098,605.46	110,574.80	3,841,584,837.40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793,913.17
小 计	10,793,913.17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05,141,897.25	生产用房未办理
小 计	105,141,897.25	

其他说明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	419,030,687.57		419,030,687.57	43,571,967.08		43,571,967.08
#5 机通流部分改造	14,503,646.49		14,503,646.49			
#6 机通流部分改	14,391,453.00		14,391,453.00			

造						
#5、#6 锅炉脱硫系统增容提效改造				16,330,986.38		16,330,986.38
#5、#6 锅炉烟气系统优化改造项目				14,923,044.67		14,923,044.67
其他工程	2,849,394.64			2,849,394.64	2,264,831.78	2,264,831.78
合计	450,775,181.70			450,775,181.70	77,090,829.91	77,090,829.9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	7,670,590,000.00	43,571,967.08	375,458,720.49			419,030,687.57	5.46%		5,516,235.39	4,836,300.00	4.41%	募股资金
#5 机通流部分改造	84,690,000.00		14,503,646.49			14,503,646.49	17.13%					其他
#6 机通流部分改造	84,190,000.00		14,391,453.00			14,391,453.00	17.09%					其他
#5、#6 锅炉脱硫系统增容提效改造	29,010,000.00	16,330,986.38	1,521,860.23	17,852,846.61			61.54%					其他
#6 锅炉烟气系统优化改造	19,590,000.00	14,923,044.67		14,923,044.67			76.18%					其他
其他工程		2,264,831.78	13,508,009.71	12,757,011.74	166,435.11	2,849,394.64						其他
合计	7,888,070,000.00	77,090,829.91	419,383,689.92	45,532,903.02	166,435.11	450,775,181.70	--	--	5,516,235.39	4,836,300.00		--

12、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338,483.38	338,483.38
合计	338,483.38	338,483.38

其他说明：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58,627.85			2,582,724.26	4,541,352.11
2.本期增加金额				1,088,371.43	1,088,371.43
(1) 购置				1,088,371.43	1,088,371.4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958,627.85			3,671,095.69	5,629,723.5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78,991.47			1,675,544.53	2,354,536.00
2.本期增加金额	39,172.58			277,392.52	316,565.10
(1) 计提	39,172.58			277,392.52	316,565.1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18,164.05			1,952,937.05	2,671,101.1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40,463.80			1,718,158.64	2,958,622.44
2.期初账面价值	1,279,636.38			907,179.73	2,186,816.1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776,179.99	5,194,045.00	17,834,138.31	4,458,534.58
政府补助	1,929,070.11	482,267.53	2,083,065.46	520,766.37
合计	22,705,250.10	5,676,312.53	19,917,203.77	4,979,300.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890,000.00	7,972,500.00	22,740,000.00	5,685,000.00

合计	31,890,000.00	7,972,500.00	22,740,000.00	5,685,000.00
----	---------------	--------------	---------------	--------------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79,643,312.40	6,693,492.00
预付设备款	408,719,697.00	199,288,000.00
留抵及待认证进项税额	14,511,494.95	
合计	502,874,504.35	205,981,492.00

其他说明：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50,000,000.00	1,384,000,000.00
合计	1,050,000,000.00	1,384,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料采购或接受劳务款	195,366,353.07	116,774,629.75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或工程款	101,653,238.28	15,891,379.95
合计	297,019,591.35	132,666,009.70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772,260.72	109,510,592.29	106,452,050.45	8,830,802.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11,598.61	18,557,137.09	17,752,380.49	3,716,355.21
合计	8,683,859.33	128,067,729.38	124,204,430.94	12,547,157.7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845,845.05	80,845,845.05	
2、职工福利费		8,546,200.69	8,546,200.69	
3、社会保险费	3,541,436.77	8,206,635.87	5,950,013.73	5,798,058.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41,436.77	7,080,915.63	4,824,293.52	5,798,058.88
工伤保险费		491,506.49	491,506.48	0.01
生育保险费		341,923.34	341,923.32	0.02
其他		292,290.41	292,290.41	
4、住房公积金		7,995,237.04	7,995,237.0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30,823.95	3,916,673.64	3,114,753.94	3,032,743.65
合计	5,772,260.72	109,510,592.29	106,452,050.45	8,830,802.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0,124.54	14,591,595.12	14,537,563.22	94,156.44
2、失业保险费	81.84	340,165.15	340,232.67	14.32
3、企业年金缴费	2,871,392.23	3,625,376.82	2,874,584.60	3,622,184.45
合计	2,911,598.61	18,557,137.09	17,752,380.49	3,716,355.21

其他说明：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68,443.50	10,641,015.44
企业所得税		58,312,269.39

个人所得税	1,338,015.22	712,850.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18.90	1,444,893.49
房产税	1,311,275.18	913,286.49
防洪保安资金	816,324.35	3,000,691.24
营业税		1,928,243.14
其他	1,394,847.47	2,325,803.37
合计	5,637,324.62	79,279,052.59

其他说明：

20、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879,013.89	2,753,906.5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95,343.77	1,995,736.12
合计	3,074,357.66	4,749,642.6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67,037,128.05	32,345,687.61
应付暂收款	6,726,408.36	6,231,613.80
清算分配款	6,757,446.53	
其他	5,289,211.14	3,724,669.99
合计	85,810,194.08	42,301,971.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91,890.00	押金

江西省财政厅	2,314,941.78	待支付的库区扶持基金
葛六公司抱子石引水发电系统工程项目部	2,009,557.55	工程质保金, 未到期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916,065.56	押金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460,407.50	工程质保金, 未到期
南昌市华电实业有限公司	1,447,031.61	押金
广东省源天工程公司居龙滩项目部	561,877.90	工程质保金, 未到期
合计	12,501,771.90	--

其他说明

清算分配款: 江西浙大网新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22日召开股东会, 同意注销该公司, 目前公司正在清算过程中。按照清算方案, 公司本期收到分配剩余财产6,757,446.53元, 账列其他应付款。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238,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238,000,000.00

其他说明:

2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15,000,000.00	1,265,000,000.00
信用借款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质押兼保证借款		68,000,000.00
合计	1,135,000,000.00	1,453,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

本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期末质押借款余额共计12.15亿元(其中2.00亿元列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

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质押借款5.35亿元(其中1亿元列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66万千瓦发电机组50%的电费收费权;

中国农业银行丰城市支行质押借款2.1亿元(其中0.3亿元列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66万千瓦发电机组12.5%的电费收费权;

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丰城市丰电支行质押借款1.3亿元(其中0.3亿元列示于一年内到

期的非流动负债)，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66万千瓦发电机组的电费收费权；

中国建设银行丰城支行质押借款2.8亿元(其中0.4亿元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发电机组13%的电费收费权；

中国工商银行丰城支行质押借款0.6亿元，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发电机组建设项目20%的电费收费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83,065.46		153,995.35	1,929,070.1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083,065.46		153,995.35	1,929,070.1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脱硝工程专项补助资金	2,083,065.46		153,995.35		1,929,070.1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83,065.46		153,995.35		1,929,070.11	--

其他说明：

2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46,677,760.00	329,000,000.00				329,000,000.00	975,677,76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29,000,00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29,000,000.00元。

2015年12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31号）文核准，公司向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9,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6.5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58,240,000.00元。该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10-2号）。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54,920,257.11	1,829,240,050.58	8,013,720.00	2,376,146,587.69
其他资本公积	57,329,242.32			57,329,242.32
合计	612,249,499.43	1,829,240,050.58	8,013,720.00	2,433,475,830.0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31号）文核准，公司向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9,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6.5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58,240,000.00元。其中，计入股本329,000,000.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829,240,000.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及承销费6,474,720.00元，律师费、审计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1,539,000.00元。

2)2016年出售历史上因权益分派等业务导致的零碎股净所得50.58元，账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55,000.00	9,150,000.00		2,287,500.00	6,862,500.00		23,917,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055,000.00	9,150,000.00		2,287,500.00	6,862,500.00		23,917,50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055,000.00	9,150,000.00		2,287,500.00	6,862,500.00		23,917,5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增加系本公司持有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0,152,153.47	37,823,575.18		317,975,728.65
合计	280,152,153.47	37,823,575.18		317,975,728.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7,497,854.11	615,062,525.8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67,497,854.11	615,062,525.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8,235,751.78	574,559,004.7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823,575.18	57,455,900.48
应付普通股股利	390,271,104.00	64,667,776.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7,638,926.71	1,067,497,854.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48,746,023.53	1,573,561,055.14	2,537,575,659.50	1,612,058,577.86
其他业务	27,815,461.67	1,951,929.42	15,057,276.79	1,398,238.71
合计	2,176,561,485.20	1,575,512,984.56	2,552,632,936.29	1,613,456,816.57

3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06,486.18	14,483,143.64
教育费附加	5,216,407.98	6,653,940.52
房产税	2,878,503.29	
土地使用税	2,394,959.93	
车船使用税	35,288.93	
印花税	783,242.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77,605.36	4,435,960.55
营业税	75,896.55	2,104,221.49
其他		16,598.38
合计	25,568,390.96	27,693,864.58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税〔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2016年5-12月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科目，2016年1-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3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315,773.81	23,134,867.20
保险费、绿化费、物业费、水电费等	10,714,390.44	12,442,320.37
招待费、办公费、差旅费等	8,416,700.45	7,764,244.25
税费等	3,258,193.44	10,332,104.02
折旧和摊销	2,789,459.25	2,838,615.79
中介、咨询费等	1,371,109.00	1,081,886.46
其他	1,023,052.30	2,339,285.13
合计	53,888,678.69	59,933,323.22

其他说明：

税费等：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2税金及附加之说明。

3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1,344,940.31	182,026,504.76
利息收入	-19,761,255.81	-2,200,403.78
其他	70,536.65	193,894.74
合计	91,654,221.15	180,019,995.72

其他说明：

3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2,942,041.68	9,061,723.71
合计	2,942,041.68	9,061,723.71

其他说明：

3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6,941.82
合计		566,941.82

其他说明：

3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258,053.30	49,783,033.2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54,695.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40,000.00	18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322,311.98
合计	65,498,053.30	88,140,040.89

其他说明：

3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764,673.17		5,764,673.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764,673.17		5,764,673.17
政府补助	553,995.35	346,256.51	553,995.35
其他	1,524,065.10	272,500.09	1,524,065.10
合计	7,842,733.62	618,756.60	7,842,733.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是否特殊补	本期发生金	上期发生金	与资产相关/

				响当年盈亏	贴	额	额	与收益相关
收 2015 年度工业企业上台阶奖励	宜春市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脱硝工程补助专项资金	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环保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3,995.35	246,256.51	与资产相关
收到减排专项费用	丰城市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贡献奖	修水县人民政府	奖励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553,995.35	346,256.51	--

其他说明：

- 1) 公司本期处置位于上海市虹桥路2388号372栋房产(房产证号：沪房地长字[2007]第004579号)取得收益5,762,733.76元。
- 2) 其他为工程安全考核扣款，主要是扣除履约保证金和质保金扣款。

3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615,671.68	68,152.28	8,615,671.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615,671.68	68,152.28	8,615,671.68
对外捐赠	4,167,326.41	1,180,914.00	4,167,326.41
其他	2,603,117.51	247,226.76	2,603,117.51
合计	15,386,115.60	1,496,293.04	15,386,115.60

其他说明：

1) 因固定资产技术改造等导致的固定资产处置损失为8,615,671.68元。

2) 2016年1月支付400.00万元作为原始基金发起设立“江西赣能扶贫开发基金会”公益基金，参与原中央苏区国家级贫困县江西省寻乌县的扶贫开发工作。

2016年3月公司为古坑村扶贫项目捐赠资金10.00万元。

3) 其他主要为没收违法所得款、滞纳金、补偿款等。其中因燃煤发电机组未达到环保标准仍执行环保电价被江西省物价局没收违法所得2,140,941.57元。

3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7,411,099.28	177,799,800.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697,011.58	-2,062,146.34
合计	106,714,087.70	175,737,653.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84,949,839.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1,237,459.8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374,513.3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51,141.15
所得税费用	106,714,087.70

其他说明

4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本财务报表附注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4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9,761,255.81	2,200,403.78

修理费保证金	7,898,459.55	4,067,287.11
其他	4,817,468.31	979,680.35
合计	32,477,183.67	7,247,371.2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险费、绿化费、物业费、水电费等	10,714,390.44	12,442,320.37
招待费、办公费、差旅费等	8,416,700.45	7,764,244.25
中介、咨询费等	1,371,109.00	1,081,886.46
对外捐赠	4,167,326.41	1,180,914.00
其他	1,831,294.54	4,468,017.47
合计	26,500,820.84	26,937,382.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出让价款		23,200,000.00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款		12,130,000.00
合计		35,33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零碎股所得	50.58	15.93
合计	50.58	15.9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费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78,235,751.78	574,559,004.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42,041.68	9,061,723.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2,420,142.90	244,772,216.61
无形资产摊销	316,565.09	279,278.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50,998.51	68,152.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6,941.8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1,344,940.31	182,026,504.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498,053.30	-88,140,040.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7,011.58	-2,062,146.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744,943.62	59,652,441.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6,297,684.27	-1,791,879.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931,660.53	-20,553,38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804,408.03	957,304,925.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20,777,254.82	251,326,107.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1,326,107.18	234,825,402.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9,451,147.64	16,500,704.5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20,777,254.82	251,326,107.18
其中：库存现金	4,777.24	14,867.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20,767,560.20	251,306,339.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917.38	4,899.9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0,777,254.82	251,326,107.18

其他说明：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电投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江西南昌	核电开发及运营	20.00%		权益法核算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吉安	江西吉安	项目融资、建设等	23.33%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电投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中电投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7,551,001.95	352,053,499.38	26,529,929.80	222,252,452.55
非流动资产	3,286,769,182.81	3,296,033,223.13	3,014,507,997.57	3,424,651,155.23
资产合计	3,304,320,184.76	3,648,086,722.51	3,041,037,927.37	3,646,903,607.78
流动负债	780,931,784.76	308,663,016.67	1,877,649,527.37	511,261,271.54
非流动负债	1,356,118,400.00	13,950,000.00	36,118,400.00	96,830,000.00
负债合计	2,137,050,184.76	322,613,016.67	1,913,767,927.37	608,091,271.54
少数股东权益		32,719,669.55		34,337,212.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67,270,000.00	3,292,754,036.29	1,127,270,000.00	3,004,475,123.6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3,454,000.00	768,309,275.13	225,454,000.00	701,044,195.5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37,230,000.00	768,351,815.39	229,230,000.00	701,096,345.07
营业收入		632,085,819.49		565,686,888.78
净利润		286,661,369.60		195,092,045.21
综合收益总额		286,661,369.60		195,092,045.2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0,997,000.00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7,944,238.64	99,941,655.6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997,417.02	3,848,240.83
--综合收益总额	-1,997,417.02	3,848,240.83

其他说明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应收账款的99.99%(2015年12月31日：99.98%)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1)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71,929,451.14				71,929,451.14
应收账款	415,184,097.49				415,184,097.49
其他应收款	47,818,718.06				47,818,718.06
小 计	534,932,266.69				534,932,266.6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105,258,615.78				105,258,615.78
应收账款	242,067,598.68				242,067,598.68
其他应收款	47,655,339.32				47,655,339.32
小 计	394,981,553.78				394,981,553.78

(2)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0	1,075,591,050.00	1,075,591,050.00		
应付账款	297,019,591.35	297,019,591.35	297,019,591.35		
应付利息	3,074,357.66	3,074,357.66	3,074,357.66		
其他应付款	85,810,194.08	85,810,194.08	85,810,194.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206,314,875.00	206,314,875.00		
长期借款	1,135,000,000.00	1,333,640,896.11	53,168,321.11	529,788,600.56	750,683,974.44
小 计	2,770,904,143.09	3,001,450,964.20	1,720,978,389.20	529,788,600.56	750,683,974.4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84,000,000.00	1,415,304,672.22	1,415,304,672.22		
应付账款	132,666,009.70	132,666,009.70	132,666,009.70		
应付利息	4,749,642.64	4,749,642.64	4,749,642.64		
其他应付款	42,301,971.40	42,301,971.40	42,301,971.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8,000,000.00	269,301,159.79	269,301,159.79		
长期借款	1,453,000,000.00	1,626,236,955.90	68,034,134.65	634,441,860.76	923,760,960.49
小计	3,254,717,623.74	3,490,560,411.65	1,932,357,590.40	634,441,860.76	923,760,960.49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2,385,000,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3,075,00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外汇风险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160,0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56,16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在计量日能获得相同资产在活跃市场上报价，以该报价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项目投资	303,902 万元	38.73%	38.7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浙大网新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网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德兴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天然气鄱阳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天然气宜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	---------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708,846.1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228,336.02	93,572.00
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151,349.09	78,488.00
江西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餐饮	112,319.92	114,002.00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餐饮	76,585.84	124,410.00
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60,902.21	57,778.00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51,723.61	
江西省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31,240.51	19,466.00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16,975.24	
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	11,836.56	6,393.00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餐饮	8,751.11	18,398.00
江西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餐饮	1,933.98	
江西天然气宜春有限公司	餐饮	1,451.46	
德兴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餐饮	672.82	
江西天然气鄱阳有限公司	餐饮	653.4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16年01月01日	2016年12月31日	被托管公司相当股权可分配利润的10%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2016年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继续签订《股权托管协议》，由公司受托管理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所持的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东津发电)97.68%股权，账面原值104,899,600元。托管内容为：除托管协议限制条件外，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该项股权的股东权利，并履行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该项股权的股东义务。托管期限为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在托管期内，公司收取东津发电相当股权可分配利润的10%作为受托管理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股权的报酬，并由江西省投资集团在托管期限结束后1个月内一次性支付给公司；如果东津发电发生亏损，本公司不收取报酬。东津发电2016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1,475,692.49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86,367,248.50元，2016年底该公司无可供分配利润，本公司2016年度未收取股权托管费。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329,835.39	218,550.00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4,400.00
江西省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319,621.00	352,800.00
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	990,876.14	624,000.00
合计		1,640,332.53	1,199,75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受让股权		12,130,0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050,334.88	5,203,915.18

(6) 其他关联交易

(1) 本公司企业年金上交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由其委托外部公司进行集中管理，2016年支付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企业年金共计4,088,710.83元，其中公司承担部分2,876,102.60元，个人承担部分1,212,608.23元。

(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取得的银行授信额度中的23.04亿元为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的银行借款授信额度，已使用9.90亿，明细如下：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亿元)	已使用额度(亿元)
中国建设银行江西省分行	6.64	2.80
中国农业银行象南支行	7.40	5.60
中信银行南昌分行	4.00	1.50
浦发银行	5.00	
合计	23.04	9.90

(3)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为江西省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居龙潭水电厂向中国银行赣州市梅林支行的借款1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约定保证期间为从借款合同生效之日开始到最后一期还款履行期届满之日起经过两年。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江西省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居龙潭水电厂已归还上述全部借款。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	8,259.00		3,210.00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343.00		4,091.00	
	江西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4,010.00		8,123.00	
	江西省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66.00			
	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			6,025.00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44.00	
小 计		13,678.00		21,893.00	
其他应收款					
	江西网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6,493,785.60		46,493,785.60	
	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	59,276.00			
	江西省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4,403.20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805.60		6,805.60	
小 计		46,564,270.40		46,500,591.2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565,380.00	
小 计		565,38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70,088.14	70,088.14
	江西浙大网新科技有限公司	6,757,446.53	89,165.00
小 计		6,827,534.67	159,253.14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江公司）为本公司下属分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以下简称丰城二期发电厂）《丰城二期发电厂全厂灰、渣销售及运输，卸灰和分选系统设备检修运行维护承包》项目的承包商。2016年7月20日，明江公司发来律师函指出，按照丰城二期发电厂招标文件的说明，以工程设计煤种采用安徽淮南煤，校核煤种1采用江西丰城煤，校核煤种2采用陕西黄陵煤，校核煤种3采用河南平顶山煤作为发电用煤，但发电过程中产生的煤灰煤渣远低于正常水平，希望将结算方式由按实际发电量结算变更为按煤灰、煤渣的吨位数结算或按发电用煤的热量卡数总数结算。

2016年7月22日，丰城二期发电厂向明江公司发出了中止履行合同并催告付款的通知函。截至2016年7月22日，已结算的5、6月份货款中尚有3,144,911.66元未支付，明江公司需于2016年8月2日17时30分前按合同约定支付剩余货款。逾期仍不支付剩余货款，双方之间的合同关系至2016年8月2日17时30分自动解除，所欠货款从明江公司所交保证金5,000,000.00元中扣除。

2016年8月2日，丰城二期发电厂再次致函明江公司，要求明江公司尽快完成7月份结算工作，并于8月10日17时30分前支付所欠5、6月份剩余货款3,144,911.66元，7月份货款、电费、日常考核共计3,588,355.00元，逾期仍不支付的，双方合同在2016年8月10日下午17时30分解除，所欠货款从明江公司所交保证金5,000,000.00元中扣除。

2016年9月20日，丰城二期发电厂收到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二庭的开庭传票，明江公司已将此纠纷诉至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要求丰城二期发电厂赔偿损失5,002.93万元，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此案定于2016年11月8日上午9时10分在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第十审判庭开庭审理。

2016年10月9日，丰城二期发电厂向丰城市人民法院提起对明江公司的买卖合同违约诉讼，要求明江公司支付拖欠的货款共计人民币6,792,620.17元及利息，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该案已于当日立案，由丰城市人民法院民事第二审判庭审理，定于2016年11月23日上午9时开庭。

上述拖欠货款中，2016年5月和6月结算货款金额3,144,911.66元已入账，7月未结算金额3,647,708.51元尚未进行账务处理。

上述两个案件均已开庭审理，截至报告日，尚未进行宣判。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92,703,328.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92,703,328.00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公司自2002年7月起，参照《江西省电力公司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建立企业年金，并执行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0号《企业年金试行办法》以及江西省政府的相关实施意见。

公司的企业年金适用于公司在职职工，新进人员自起薪之日起开始享受企业年金。按月提取公司缴纳的企业年金基金，职工个人缴纳的企业年金基金由公司在发放工资时按月代扣代缴。本期公司缴纳的企业年金基金按公司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5%提取，职工个人缴纳的企业年金基金按上年职工工资总额的2%提取。

2、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

3、其他

(一) 公司核电项目投资情况

公司与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月共同出资投资由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于2007年组建的中电投江西核电有限公司(公司持股20%)，截至2016年底，公司在该核电项目上累计投资人民币23,723.00万元，占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的3.13%。2012年10月份经国务院讨论通过的《核电安全规划(2011-2020年)》和《核电中长期发展规划(2011-2020年)》要求科学布局核电项目，“十二五”时期只在沿海安排少数经过充分论证的核电项目厂址，不安排内陆核电项目，未来国家政策允许重新启动内陆核电项目建设的时间尚不明确。本公司将持续关注和评估国家核电发展政策的变化对公司带来的影响。

(二) 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进展情况

2014年12月31日，国家能源局以《关于江西省2014年度火电建设规划实施方案的复函》（国能电力〔2014〕581号）批复，同意将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1×100万千瓦)纳入江西省2014年度火电建设规划，由本公司牵头开展前期工作。

2015年1月，江西省能源局在上述国家能源局文件的基础上以《关于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前期工作的函》（赣能电力函〔2015〕21号）批复项目可按两台100万千瓦机组方案开展前期工作。

2015年7月，本公司收到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丰城电厂三期扩建

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赣发改能源〔2015〕457号），同意建设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本项目建设2台100万千瓦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其中一台机组已经国家能源局同意纳入江西省 2014 年度火电建设规划。另外一台机组公用部分可以同步建设，但其投运必须取得国家能源局容量规划许可，在取得国家同意后，如建设条件未发生重大改变，今后将不再对第二台机组进行核准。

2015年8月，本公司收到江西省能源局下发的《关于下达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第二台机组 100 万千瓦建设容量的通知》（赣能电力字〔2015〕57 号），同意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第二台机组纳入江西省 2015年度火电建设规划。

2016年11月24日早间，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发生施工平台倒塌事故。事故后，工程处于暂停状态。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发布消息，目前事故调查的现场工作已经结束，正在对调查的初步结论以及相关的证据，在做进一步的审核。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将按照程序，把有关的结论、有关的处理意见报国务院批准之后，向全社会公布。

（三）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

为履行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发行企业债所需承担的反担保义务，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53,400,000股股票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备案。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50,998.51	因固定资产技术改造等导致的固定资产处置损失为 8,615,671.68 元；本期处置房产取得收益 5,762,733.76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3,995.35	2015 年度工业企业上台阶奖励 300,000.00 元，减排专项费用 100,000.00，脱硝工程补助专项资金 153,995.35 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46,378.82	主要是捐赠 400.00 万元设立江西赣能扶贫开发基金会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50,610.10	
合计	-6,192,771.8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4%	0.4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7%	0.41	0.4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公司2016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二)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
- (三)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签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 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文；
- (五) 《公司章程》。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0日